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1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段良偉先生、劉躍珍先生及焦方正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黃永章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梁愛詩女士、德地立人先生、西蒙·亨利先生、蔡金勇先生及蔣小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A 股股票代码：601857)

(H 股股票代码：857)

2021 年 8 月 26 日

目 录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董事会报告.....	10
重要事项.....	2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7
债券相关情况.....	49
财务报告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5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52
备查文件.....	17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179

本半年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之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之发生与否，非为本集团所能控制，这些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集团对未来事件之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的保证，亦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实际成果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提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西蒙·亨利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蔡金勇先生因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未能参加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分别书面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德地立人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蒋小明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董事长戴厚良先生、董事兼总裁黄永章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经统筹考虑本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为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以本公司202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83,020,977,818股为基数派发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13040元（含适用税项），总派息额人民币238.66亿元。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本公司是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现已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重组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是我国油气行业占主导地位的最大的油气生产和销售商，是我国销售收入最大的公司之一，也是世界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本公司发行的美国存托证券、H 股及 A 股于 2000 年 4 月 6 日、2000 年 4 月 7 日及 2007 年 11 月 5 日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戴厚良
公司董事会秘书：	柴守平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电话：	86(10) 5998 2622
传真：	86(10) 6209 9557
电子信箱：	zhouyunpeng@petrochina.com.cn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梁刚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电话：	86(10) 5998 6959
传真：	86(10) 6209 9559
电子信箱：	liangg@petrochina.com.cn

香港代表处总代表：魏方
联系地址：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2 座 3705 室
电话：(852) 2899 2010
传真：(852) 2899 2390
电子信箱：hko@petrochina.com.hk

公司法定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 16 号
邮政编码：100011
公司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邮政编码：100007
互联网网址：<http://www.petrochina.com.cn>
公司电子信箱：zhouyunpeng@petrochina.com.cn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A 股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本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备置地点：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上市地点：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中国石油
A 股股票代码：601857
H 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H 股简称：中国石油股份
H 股股票代码：857
存托股份 ADS：纽约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PTR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
永道中心 11 楼

境外：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于《财务汇报局条例》下的注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办公地址：中国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531,851	2,488,126	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1,465	1,215,158	3.0%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96,581	929,045	2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53,037	(29,983)	83,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34	79,080	46.7%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290	(0.164)	0.454
摊薄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290	(0.164)	0.454
净资产收益率（%）	4.24	(2.52)	6.76 个百分点

2、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532,124	2,488,400	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1,727	1,215,421	3.0%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96,581	929,045	2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53,036	(29,986)	83,0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	45,231	(31,790)	77,021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290	(0.164)	0.454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290	(0.164)	0.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0	(2.48)	6.78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34	79,080	46.7%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70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18,617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8)
小计	17,13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39)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7,492)
合计	7,805

4、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678.17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678.16 亿元，差异为 0.01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3,926.52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3,929.15 亿元，差异为 2.63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致。

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于 1999 年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631,882 名，其中境内 A 股股东 625,759 名，境外 H 股股东 6,123 名（包括美国存托证券股东 139 名）。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	国有法人	146,882,339,136 ⁽¹⁾	80.25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0,896,435,955 ⁽³⁾	11.42	-5,661,745	0	0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3,819,967,030	2.09	-4,040	0	3,819,967,030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2,051,488,603	1.12	0	0	2,051,488,60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0,165,128	0.56	-118,973,576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境外法人	781,119,088	0.43	202,717,044	0	0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000,000	0.31	0	0	0
博时基金—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博时基金鑫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220,000,000	0.12	0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6,109,200	0.11	0	0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207,541	0.04	0	0	0

注：（1）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H 股股票。

（3）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份种类
1	中国石油集团	146,882,339,136 ⁽¹⁾	A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896,435,955	H 股
3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819,967,030	A 股
4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2,051,488,603	A 股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20,165,128	A 股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1,119,088	A 股
7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	A 股
8	博时基金—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博时基金鑫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0,000,000	A 股
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6,109,200	A 股
1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0,207,541	A 股

注：(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上述股东回购专户情况的说明：上述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据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股份数目	持有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	占总股本比例 (%)
中国石油集团	A 股	146,882,339,136 (好仓)	实益拥有人	90.71	80.25
	H 股	291,518,000 (好仓) ⁽¹⁾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38	0.16
BlackRock, Inc. ⁽²⁾	H 股	1,521,443,844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7.21	0.83
		518,000 (淡仓)		0.00	0.00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³⁾	H 股	1,160,574,593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核准借出代理人	5.50	0.63
		856,879,300 (淡仓)		4.06	0.47
		272,898,087 (可供借出的股份)		1.29	0.15

注：（1）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好仓）。中国石油集团被视为拥有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 H 股。

（2）BlackRock, Inc.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521,443,844 股 H 股（好仓）及 518,000 股 H 股（淡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

（3）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通过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及 BNY Mellon, National Association 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160,574,593 股 H 股（好仓）及 856,879,300 股 H 股（淡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272,898,087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以核准借出代理人的身份持有。

于2021年6月30日，据董事所知，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呈董事会报告，以供省览。

1、经营业绩回顾

2021年上半年，随着疫情防控形势有所好转，世界经济呈现复苏态势，但各经济体复苏进程存在不均衡性；中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稳中向好，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12.7%。受益于宏观经济复苏，全球石油市场需求明显回暖，国际原油价格总体持续提升，平均价格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本集团紧紧抓住宏观经济复苏、国际油价回升、油气产品需求增长的有利时机，坚持创新、资源、市场、国际化、绿色低碳五大发展战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生产经营、提质增效、改革创新、ESG等各项工作，积极推动市场升级、管理升级、质量升级，坚持精细化管理，大力加强成本费用管控，重视员工健康管理，保持了油气两条产业链平稳受控运行，生产经营形势持续向好，经营业绩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自由现金流为正，财务状况保持稳健。

（1）市场回顾

● 原油市场

2021年上半年，世界石油需求复苏前景向好，沙特超预期额外减产、OPEC+有效发挥供应管理作用，世界石油供应保持较低水平，全球石油市场呈现再平衡趋势，叠加全球大规模刺激政策之下市场流动性充裕，共同支撑国际油价上行。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64.98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上升62.7%；美国西得克萨斯中质原油（“WTI”）现货平均价格为62.22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上升70.0%。

● 成品油市场

2021年上半年，国内成品油需求逐步复苏，消费量基本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原油加工量继续增长，但成品油供应小幅下降，成品油净出口量同比减少，市场延续供大于求形势。国内成品油价格走势与国际市场油价变化趋势基本保持一致，国家10次调整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汽油标准品价格累计上调人民币1,405

元/吨，柴油标准品价格累计上调人民币1,355元/吨。

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21年上半年，国内成品油消费量16,294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5.7%，其中汽油、航空煤油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10.7%、39.8%，柴油比上年同期下降3.5%。

- 化工市场

2021年上半年，受经济复苏及供需关系综合影响，国内化工市场价格总体冲高回落，不同化工产品走势有所分化，液体化工产品受原油价格上涨的支撑，市场表现好于橡胶塑料产品。

- 天然气市场

2021 年上半年，全球天然气市场需求强劲复苏，北美、欧洲和亚太三大市场出现不同程度供应紧张，国际天然气价格大幅反弹，欧洲和东北亚 LNG 现货价格持续处于高位。国内天然气生产增速加快，消费量大幅增长，进口量快速增长。

据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21 年上半年，国内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1,827 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17.4%。

（2）业务回顾

- 勘探与生产业务

国内勘探开发业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力度，大力开展高效勘探，加强风险勘探和集中勘探，强化页岩油气攻关，在鄂尔多斯盆地、四川盆地和准噶尔盆地取得一批重要发现和重要进展。深化产运销储协调联动，优化油气生产运行，持续实施老油田稳产，推进新区效益建产。上半年国内实现原油产量374.9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0.6%；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159.5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6.7%；油气当量产量734.9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3.5%。

海外油气业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稳妥推进海外重点项目生产恢复和正常运营，持续优化业务布局和资产结构，在乍得、哈萨克斯坦等国家取得重要发现，有序推进重点工程建设。上半年海外实现原油产量68.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下降33.6%；可销售天然气产量99.0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下降20.6%；油气当量产量84.7百万桶，比上年同期下降31.4%，占本集团油气当量产量的10.3%。海外油气产量降幅较大主要由于国际油价上升，部分海外项目产品分成减少，以及部分资源国限产政策影响。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产量443.1百万桶，比上年同期下降6.8%；可销售天然气产量2,258.5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5.1%；油气当量产量819.6百万桶，比上年同期下降1.7%。

勘探与生产板块主要数据

	单位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原油产量	百万桶	443.1	475.4	(6.8)
其中：国内	百万桶	374.9	372.7	0.6
海外	百万桶	68.2	102.7	(33.6)
可销售天然气产量	十亿立方英尺	2,258.5	2,149.1	5.1
其中：国内	十亿立方英尺	2,159.5	2,024.4	6.7
海外	十亿立方英尺	99.0	124.7	(20.6)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	819.6	833.7	(1.7)
其中：国内	百万桶	734.9	710.2	3.5
海外	百万桶	84.7	123.5	(31.4)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天然气按 1 立方米=35.315 立方英尺换算

● 炼油与化工业务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业务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将原油资源向效益好的企业倾斜；坚持市场导向，密切产销衔接，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深入推进减油增化，全力控降成品油收率，多产航空煤油、沥青、低硫船用燃料油等产品，根据市场需求合理优化柴汽比。上半年加工原油 606.1 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6.7%；生产成品油 5,490.6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5.4%。

化工业务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提前研判市场走势，保持化工装置高负荷运行，适时增产增销高端高附加值化工产品；积极转变经营理念，持续推进由产品供应商向贸易商转型，分区域制定化工产品营销策略，积极开拓高端市场和终端渠道；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启动多项技术攻关，积极开展化工新产品新材料研发。上半年化工产品商品量 1,472.4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6.3%；合成树脂产量 507.3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1.0%；合成橡胶产量 50.6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3.5%。

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有序推进，长庆乙烷制乙烯项目试车成功，塔里木乙烷制乙烯项目进入收尾阶段。

炼油与化工板块主要数据

	单位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油加工量	百万桶	606.1	568.2	6.7
汽、煤、柴油产量	千吨	54,906	52,085	5.4
其中：汽油	千吨	25,243	21,931	15.1
煤油	千吨	6,356	4,264	49.1
柴油	千吨	23,307	25,890	(10.0)
石油产品综合商品收率	%	93.00	93.43	(0.43)个百分点
乙烯	千吨	3,043	3,103	(1.9)
合成树脂	千吨	5,073	5,024	1.0
合成纤维原料及聚合物	千吨	582	656	(11.3)
合成橡胶	千吨	506	489	3.5
尿素	千吨	1,100	948	16.0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换算

● 销售业务

国内业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成品油销售业务根据市场变化加强产销衔接，统筹优化成品油资源流向和物流运行，有效保障了上游生产后路畅通；坚持做精零售，

持续推进全流程诊断与优化,大力实施精细营销,试点开展社群营销和平台营销;加大直批APP推广应用力度,积极开发直销和终端客户,重视小微客户;统筹销售网络建设,积极布局加气业务;助力绿色低碳转型,在北京冬奥会崇礼场馆核心区内建成投运首座加氢站——太子城服务区加氢站,将为“绿色冬奥”提供清洁能源服务;积极探索非油业务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模式,增强创效能力。

国际贸易业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国际贸易业务充分利用两种资源、两个市场,积极开拓国际成品油、化工品市场,强化对产业链的支撑作用。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汽油、煤油、柴油8,033.9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4.9%,其中国内销售汽油、煤油、柴油5,359.2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10.3%。

销售板块主要数据

生产经营数据	单位	2021年上半年	2020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汽油、煤油、柴油总销售量	千吨	80,339	76,569	4.9
其中:汽油	千吨	33,724	31,569	6.8
煤油	千吨	8,125	6,563	23.8
柴油	千吨	38,490	38,437	0.1
汽油、煤油、柴油国内销售量	千吨	53,592	48,572	10.3
其中:汽油	千吨	26,206	22,560	16.2
煤油	千吨	5,177	2,936	76.3
柴油	千吨	22,209	23,076	(3.8)

加油站及便利店数量	单位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加油站数量	座	22,508	22,619	(0.5)
便利店数量	座	20,188	20,212	(0.1)

● 天然气与管道业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业务抓住“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国内天然气市场需求旺盛的有利时机,大力推进全员营销,努力提升市场份额,提高服务水平,积极开发直供直销客户,加强与城市燃气、发电等客户战略合作;严格执行价格政策,优化销售结构,通过线上竞价交易等市场化措施努力提升销售效益,

实现量效齐增；完成昆仑能源管道资产股权交割。上半年销售天然气1,340.79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1.9%，其中国内销售天然气962.50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7.6%。

2、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经营业绩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965.8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530.3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830.20亿元；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0.290元。

营业收入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965.8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8%，主要由于随着经济恢复、油价回升，本集团大部分油气产品销售量增加、价格上升。下表列示了本集团2021年上半年及2020年上半年主要产品对外销售数量、平均实现价格以及各自的变化率：

	销售量（千吨）			平均实现价格（人民币元/吨）		
	2021年 上半年	2020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2021年 上半年	2020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原油*	82,781	85,950	(3.7)	3,003	1,998	50.3
天然气（亿立方米、人民币元/千立方米）**	1,340.79	1,197.67	11.9	1,441	1,175	22.6
汽油	33,724	31,569	6.8	6,594	5,600	17.8
柴油	38,490	38,437	0.1	4,849	4,350	11.5
煤油	8,125	6,563	23.8	3,382	3,133	7.9
聚乙烯	2,609	2,636	(1.0)	7,683	6,349	21.0
聚丙烯	2,079	1,941	7.1	7,880	6,761	16.6
润滑油	926	569	62.7	6,546	7,534	(13.1)

*原油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原油。

**天然气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天然气。

经营支出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支出为人民币11,081.1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5%，其中：

采购、服务及其他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采购、服务及其他为人民币

8,089.3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9.0%，主要由于本集团外购原油、原料油等采购支出增加。

员工费用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员工费用（包括员工以及市场化临时性、季节性用工的工资、各类保险、住房公积金、培训费等附加费）为人民币 668.2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主要由于去年国家为应对疫情出台了阶段性社会保险优惠政策以及今年员工薪酬随效益联动变化。

勘探费用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勘探费用为人民币 111.4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主要由于随着油价回升，本集团加大油气勘探力度，努力发现规模优质储量。

折旧、折耗及摊销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折旧、折耗及摊销为人民币 1,083.5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3%，主要由于管道资产重组、油气资源储量结构变化综合影响。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303.2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主要由于炼化生产装置修理费、费用化科研项目支出增加。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为人民币 1,024.1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5%。其中：消费税为人民币 733.56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0.21 亿元；资源税为人民币 110.1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6.23 亿元；石油特别收益金为人民币 1.9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19 亿元。

其他收入净值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净值为人民币 198.7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32.58 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附属公司昆仑能源有限公司（“昆仑能源”）管道资产交易产生收益影响。

经营利润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利润为人民币 884.6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945.06 亿元。

外汇净收益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外汇净收益为人民币 0.3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2.1%，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变动影响。

利息净支出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利息净支出为人民币89.15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3.9%，主要由于有息债务规模 and 成本同比降低，利息支出减少。

税前利润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为人民币870.1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055.36亿元。

所得税费用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191.9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43.95亿元，主要由于税前利润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本期利润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78.1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911.41亿元。

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为人民币147.8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81.21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附属公司效益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为人民币530.3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830.20亿元。

● 板块业绩

勘探与生产

营业收入 2021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130.0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5%，主要由于原油、天然气等油气产品价格上升和天然气销量增加。进口俄油、哈油等1,869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3.9%；销售收入人民币544.5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7%。平均实现原油价格为59.45美元/桶，比上年同期增长52.4%。

经营支出 2021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2,821.3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1%，主要由于采购支出、折旧折耗及税费支出增加。进口俄油、哈油等采购成本人民币542.7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6%。单位油气操作成本为10.59美元/桶，比上年同期增长9.9%，剔除汇率变动影响后增长1.1%。

经营利润 2021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积极适应“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稳步推进油气业务绿色低碳转型，持续优化油气产品结构，大力加强天

然气勘探开发，国内天然气产量保持快速增长，实现增产增利；积极开展海外油气项目效益跟踪评价，努力优化资产结构；持续加强成本管控，不断增强创效能力。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308.7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205.19亿元。

炼油与化工

营业收入 2021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593.8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2%，主要由于成品油、主要化工产品价格上升以及销量变化综合影响，其中：炼油业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492.2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7%；化工业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01.5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8%。

经营支出 2021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4,371.9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9%，主要由于原油、原料油采购成本以及修理费用增加。炼油单位现金加工成本为人民币159.27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1.3%，主要由于燃料、动力和辅助材料成本降低以及原油加工量增加。

经营利润 2021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持续开展生产经营优化增效，大力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221.8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327.25亿元，其中：炼油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34.5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271.00亿元；化工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87.2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56.25亿元。

销售

营业收入 2021年上半年，销售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624.4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5%，主要由于成品油价格上升以及汽油、煤油销量增加。

经营支出 2021年上半年，销售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9,558.0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4%，主要由于外购成品油支出增加。

经营利润 2021年上半年，销售板块抓住国内成品油市场需求逐步恢复的有利时机，大力加强精细营销，积极开发零售和终端客户；统筹国内国际市场，合理安排成品油批发和出口；优化成品油配置和流向，努力控制营销成本。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66.4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95.32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营业收入 2021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982.0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5%，主要由于天然气销售价格上升、销量增加。

经营支出 2021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1,613.17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2%，主要由于购气支出减少。

经营利润 2021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抓住国内经济稳定增长、市场需求回升的有利时机，积极开拓直销和终端客户，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努力增加销量；大力加强天然气采购成本管控，持续提升销售效益；顺利完成昆仑能源管道资产股权交割。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368.8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225.16亿元。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国际业务^(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385.11亿元，占本集团总营业收入的36.6%；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124.87亿元。

注：本集团业务分为勘探与生产、炼油与化工、销售及天然气与管道四个经营分部，国际业务不构成本集团独立的经营分部，国际业务的各项财务数据已包含在前述各相关经营分部财务数据中。

●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下表列示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主要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率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总资产	2,531,851	2,488,126	1.8
流动资产	547,085	486,767	12.4
非流动资产	1,984,766	2,001,359	(0.8)
总负债	1,139,199	1,121,505	1.6
流动负债	602,641	605,418	(0.5)
非流动负债	536,558	516,087	4.0
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1,465	1,215,158	3.0
股本	183,021	183,021	-
储备	303,452	304,182	(0.2)
留存收益	764,992	727,955	5.1
权益合计	1,392,652	1,366,621	1.9

总资产人民币 25,318.51 亿元，比 2020 年末增长 1.8%。其中：

流动资产人民币 5,470.85 亿元，比 2020 年末增长 12.4%，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存货等增加。

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19,847.66 亿元，比 2020 年末下降 0.8%，主要由于本集团附属公司昆仑能源管道资产交易影响。

总负债人民币 11,391.99 亿元，比 2020 年末增长 1.6%。其中：

流动负债人民币 6,026.41 亿元，比 2020 年末下降 0.5%，主要由于应付税款及持有待售负债等减少。

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5,365.58 亿元，比 2020 年末增长 4.0%，主要由于长期借款增加。

母公司股东权益人民币 12,514.65 亿元，比 2020 年末增长 3.0%，主要由于留存收益增加。

● 现金流量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以及短期和长期借款等。本集团的资金主要用于经营活动、资本性支出、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以及向本公司股东分配股利。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 2021 年上半年和 2020 年上半年的现金流量以及各个时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34	79,08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02)	(110,776)
融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4)	34,629
外币折算差额	(915)	99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4,394	90,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年上半年,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160.34亿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6.7%,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利润同比大幅增加。2021年6月30日, 本集团拥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543.94亿元, 其中人民币约占60.9%, 美元约占32.1%, 港币约占4.6%, 其他币种约占2.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年上半年, 本集团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748.02亿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2.5%, 主要由于出售投资及于联营公司的投资所得增加。

融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年上半年, 本集团融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45.54亿元, 上年同期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346.29亿元, 主要由于新增长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于2021年6月30日和2020年12月31日的债务净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短期债务（包括长期债务的流动部分）	114,974	117,542
长期债务	267,758	251,379
债务总额	382,732	368,92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4,394	118,631
债务净额	228,338	250,290

下表依据财务状况表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借款的到期期限分析，披露的金额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121,681	124,777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37,330	53,526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218,749	188,012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31,630	27,894
	409,390	394,209

本集团于2021年6月30日的债务总额中，约有39.4%为固定利率贷款，60.6%为浮动利率贷款；人民币债务约占66.2%，美元债务约占30.9%，其他币种债务约占2.9%。

本集团于2021年6月30日资本负债率（资本负债率=有息债务/（有息债务+权益总额））为21.6%（2020年12月31日：21.3%）。

● 资本性支出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坚持效益导向，聚焦主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精准投资，严控投资规模，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738.83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2%。2021年全年资本性支出预计为人民币2,390.00亿元。下表列出了2021年上半年和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情况以及2021年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值。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2021 年全年预测值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勘探与生产*	54,078	73.19	54,366	72.72	175,200	73.31
炼油与化工	16,639	22.52	6,418	8.58	38,000	15.90
销售	1,099	1.49	6,491	8.68	12,200	5.10
天然气与管道	1,806	2.44	7,279	9.74	13,000	5.44
总部及其他	261	0.36	207	0.28	600	0.25
合计	73,883	100.00	74,761	100.00	239,000	100.00

* 如果包括与地质和地球物理勘探费用相关的投资部分，勘探与生产板块 2021 年上半年和 2020 年上半年的资本性支出以及 2021 年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值分别为人民币 600.50 亿元、人民币 602.05 亿元和人民币 1,862.00 亿元。

勘探与生产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540.78 亿元，主要用于：国内继续突出松辽、鄂尔多斯、塔里木、四川、渤海湾等重点盆地的规模效益勘探开发，加大页岩气、页岩油等非常规资源开发力度，推进清洁能源替代等新能源工程；海外按照优化发展的原则，在做好中东、中亚、美洲、亚太等合作区现有项目经营的同时，择机获取优质新项目。

预计 2021 年全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752.00 亿元。

炼油与化工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66.39 亿元，主要用于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长庆和塔里木乙烷制乙烯、扩建新建乙烯等大型炼油化工项目，以及减油增化和新材料新技术等转型升级项目。

预计 2021 年全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380.00 亿元。

销售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0.99 亿元，主要用于国内成品油市场终端销售网络，拓展加氢站等新能源项目，以及海外油气储运和销售设施建设等。

预计 2021 年全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22.00 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8.06 亿元，主要用于 LNG 接收站、天然气支线建设，城市燃气终端市场开拓项目，以及天然气发电等新能源协同项目。

预计 2021 年全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30.00 亿元。

总部及其他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2.61 亿元，主要用于科研设施完善及信息系统的建设。

预计 2021 年全年本集团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6.00 亿元。

(2)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行业情况表

	2021 年上半年主 营业务收入	2021 年上半年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 增减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	%	百分点
勘探与生产	306,112	247,140	14.6	23.5	18.7	3.3
炼油与化工	456,129	330,706	9.2	24.4	19.4	7.4
销售	948,212	917,905	3.1	28.6	27.1	1.1
天然气与管道	195,659	179,122	8.4	10.6	11.0	(0.2)
总部及其他	347	71	-	318.1	6.0	-
板块间抵销数	(737,075)	(745,653)	-	-	-	-
合计	1,169,384	929,291	12.1	29.2	24.7	5.0

* 毛利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地区情况表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中国大陆	758,070	560,413	35.3
其他	438,511	368,632	19.0
合计	1,196,581	929,045	28.8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负债) 总额	净利润/ (亏损)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47,500	100	364,103	138,437	225,666	2,173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6,100	50	200,030	42,799	157,231	4,450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75.92 亿元	100	151,284	60,940	90,344	21,859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100	92,303	145,068	(52,765)	(556)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8,096	100	232,738	164,539	68,199	3,227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90	29,258	2,938	26,320	1,981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	500,000	29.9	802,541	200,397	602,144	15,037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油财务”)	8,331	32	504,131	428,706	75,425	3,070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9	15,303	8,487	6,816	200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0	11,820	8,663	3,157	47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1.31 亿美元	50	14,571	6,295	8,276	620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5,000	50	44,073	2,376	41,697	2,115

注：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业务性质、净利润情况参见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告附注6和附注14。

3、下半年业务展望

2021年下半年，全球疫情持续演变，新冠变异病毒导致一些国家疫情反弹，世界经济复苏进程面临较多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中国经济将延续复苏态势，但仍然不稳固、不均衡；随着OPEC+逐步恢复产量，加之世界经济恢复受阻，预计国际原油价格走势面临较大波动性和不确定性；国内成品油市场消费持续回升，但炼油产能过剩依然突出，成品油市场竞争加剧，天然气需求保持较快增长，市场竞争升级。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本集团将坚持创新、资源、市场、国际化、绿色低碳五大发展战略，持续优化业务和产品结构，积极稳健开展新能源业务布局，深入推进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大力实施科技创新，持续推进提质增效，不断加强ESG工作，努力完成全年生产经营目标。

在勘探与生产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增储上产与提升效益并重，持续推进高效勘探，继续强化风险勘探整体性、基础性研究和重大风险领域目标准备，力争全年获得战略性发现和突破；加大四川盆地、准噶尔盆地、塔里木盆地等重点区域勘探力度，扩大勘探成果，落实规模效益储量；进一步完善储量管理体系，推动储量价值评估和储量资产化管理，确保完成储量接替目标。全力推进效益开发，深入开展老油气田稳产和新区效益建产，突出抓好新疆玛湖、塔里木富满、长庆陇东页岩油、四川高磨等重点项目产能建设，持续推进油气田重大开发试验，打造稳产、上产工程，努力完成全年目标。

在炼油与化工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加大优质资源向效益好、油转化能力强、方案调整灵活的企业倾斜力度，加强生产受控管理，提高装置长周期运行水平，提升综合商品率，推动资源高效利用，持续降低加工成本。推进减油增化，以市场为导向优化产品结构，严控成品油产量，增产航空煤油和低硫船用燃料油、沥青等产品，提升乙烯、芳烃等装置负荷，增产高效高附加值产品，加快新材料新产品开发。强化化工产品营销，加大市场和客户开发力度，分区域、分品种、分行业、分时段制定针对性营销策略，提升营销能力和服务质量，提高市场占有率和服务水平。

在成品油销售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强化产销衔接，严格执行自有炼厂产品销售计划，千方百计扩销降库增效，确保产业链平稳运行。全面推广直批 APP，加大客户开发和维护力度，巩固扩大传统市场，积极开拓潜力市场，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持续优化营销模式，细分品号开展精准营销，积极开展跨界营销，推动提升纯枪销售量。灵活运用受托经营、特许经营、合作经营等轻资产方式，加大营销网络开发力度，推进光伏加油站、充换电站、加氢站、综合能源服务站建设。持续提升便利店发展质量，加强自有商品开发运营，布局跨界合作零售网点，增强非油业务客户服务能力和增收创效能力。

在天然气与管道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加强市场开拓，大力开发直供直销客户和城市燃气下游客户，利用多种方式多元化发展终端市场，努力提升市场份额。优化市场营销体系，建立与市场相适应的销售机制，全面推动客户精细化管理，差异化制定营销策略，提高市场营销水平和盈利能力。加快支线管道等基础设施建设，投产唐山 LNG 项目三期、江苏 LNG 项目三期工程。

在国际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坚持效益勘探，加强乍得多西欧坳陷等项目已发现区带风险勘探，优化乍得邦戈盆地等成熟探区精细滚动勘探，争取更多勘探发现。突出精细开发，落实稳产增产措施，做好开发方案全周期系统管理，持续推进油田注水，加强重点油气产能工程建设。推进新项目开发和合资合作，高度关注作业者项目，努力获取规模优质资产，加大低效非核心资产清理处置力度，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和战略布局。提升国际贸易服务、营销、交易能力，优化产品出口量、结构和销售市场，推进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

承董事会命

戴厚良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21年8月26日

重要事项

1、公司治理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境内外监管规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相应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总裁负责的管理层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加之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使公司内部管理运作进一步规范，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推进世界一流国际能源公司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健康、安全与环保委员会升级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扩展其职责，监管本公司可持续发展（包括但不限于环境、社会及治理）等事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会议 2 次，监事会会议 2 次，共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8 项，董事会决议 19 项，监事会决议 9 项。各项会议筹备和召开依法合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各上市地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2、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内一直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所有守则条文。

3、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明确将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 30% 载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要求，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按照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 的金额派发股息。

2016 年以来，本公司在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 派息的基础上增加特别派息，努力为股东带来较好回报。

未来，本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实施灵活务实的派息政策，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本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本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本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重大并购和资本性支出安排等，合理确定派息金额。

本公司董事会已获股东授权决定 2021 年中期股息分配有关事宜，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批准 2021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对该方案表示同意。

4、2020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及2021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1) 2020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经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举行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派发的 2020 年度末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 0.08742 元（含适用税项），总计人民币 160.00 亿元，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

(2) 2021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举行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授权决定 2021 年中期股息有关事宜。为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以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83,020,977,818 股为基数派发 2021 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13040 元（含适用税项），总派息额人民币 238.66 亿元。

本公司中期股息将派发予 2021 年 9 月 16 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本公司将于 2021 年 9 月 11 日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若要取得收取中期股息的资格，H 股股东必须将所有股票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送达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可获得本次派发的股息。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以人民币向股东宣布股息。A 股的股息以人民币支付，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本公司将通过中国结算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股息。除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资的香港联交所本公司 H 股

股票（“港股通 H 股”）外，本公司 H 股股息以港币支付，适用的汇率为董事会宣派股息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港股通 H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本公司将根据与中国结算签订的《港股通 H 股股票现金红利派发协议》，由中国结算作为港股通 H 股投资者名义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发的港股通 H 股股息，并由中国结算协助将港股通 H 股股息发放给港股通 H 股投资者。于董事会宣派 2021 年中期股息之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为 0.83306 元人民币兑 1.00 港币。因此，本公司每股 H 股中期股息为港币 0.15653 元（含适用税项）。

本公司已委任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为香港的预收款代理人（“预收款代理人”），并会将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支付予预收款代理人，以待支付 H 股股东。预收款代理人将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左右支付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将于该日以平邮方式寄予 H 股股东，邮误风险由 H 股股东承担。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并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及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本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因此，其应得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如 H 股股东需要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相关手续。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或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并依照截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的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规定，对于 H 股个人股东，应由本公司代扣代缴股息个人所得税；同时 H 股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本公司将按 10% 税率代为扣缴 H 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居民以及其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 10% 的国家居民的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低于 10% 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35 号) 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优惠待遇申请。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高于 10%但低于 20%的国家居民, 本公司将按协议的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并无达成任何税收协议的国家居民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 20%的国家居民或属其他情况, 本公司将按 2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以 2021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登记地址(“登记地址”) 为基准来认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 并据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与登记地址不一致, H 股个人股东须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联系方式如下: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12-1716 号铺。对于 H 股个人股东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的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 本公司将根据 2021 年 9 月 16 日所记录的登记地址来认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

对于任何因股东身份未能及时确定或确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对代扣代缴安排的争议, 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 亦不会予以受理。

根据 2014 年 11 月 17 日起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 以及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 对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本公司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本公司将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 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结算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本公司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本公司 H 股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比照个人投资者征税。本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 应纳税款由内地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 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

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0	917	7	-
应收款项融资	8,076	5,710	(2,366)	-

本报告期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境内外上市公司股票及活跃市场无报价的权益性投资，以及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7、重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

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

为加快推进本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力度，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中油资本”）分别出资人民币 29 亿元、51 亿元及 20 亿元共同设立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昆仑资本”）。昆仑资本经营范围包括：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金融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临 2021-012 号、临 2021-017 号）以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8、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一次性关联交易

（a）向中油财务注资

2019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批准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向中油财务进行增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财务均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因此，本次增资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以及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中油财务已经完成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金 806,402.31 万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b）昆仑能源管道资产交易

2020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 2020 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昆仑能源管道资产交易的议案》，批准将本公司下属昆仑能源所持有的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北京管道公司”）60%股权和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大连 LNG 公司”）75%股权出售给国家管网集团。鉴于本公司派驻国家管网集团的两名董事分别为本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中一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国家管网集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上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20-51 号）以及在香港联交所网

站发布的公告。2021年3月31日24时昆仑能源与国家管网集团完成股权交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21-008号）以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2）持续性关联交易

（a）与中国石油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由于中国石油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交易。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正继续进行若干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关于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已在2020年8月27日举行的2020年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11月5日举行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董事和独立股东同意延续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和批准新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并同意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和新持续性关联交易在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的交易额的新建议上限。

本集团和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将继续进行以下协议所指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 1) 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
- 2)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 3) 房产租赁合同
- 4) 知识产权使用权许可合同
- 5) 对外合作石油协议权益转让合同

该等协议的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房产租赁合同主要内容已于2020年8月27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为：临2020-036号）和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布，亦可参见于2020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本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b）与中油财务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中油财务为本集团的关联人士。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中油财务的存款期初余额人民币33,275百

万元，定期存款本期增加人民币 41,191 百万元，定期存款本期减少人民币 42,882 百万元，存款期末余额人民币 36,609 百万元，利率范围 0.08%-3.30%；中油财务向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期初余额人民币 68,045 百万元，本期增加人民币 46,117 百万元，本期减少人民币 37,782 百万元，期末余额人民币 76,145 百万元，利率范围 1.04%-5.99%；中油财务为本集团开立承兑汇票人民币 5,639 百万元，办理票据贴现人民币 1,628 百万元。

(c) 与北京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燃气”）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由于北京燃气为本集团附属公司北京管道公司的主要股东，本集团与北京燃气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交易。本集团与北京燃气在 2020 年 8 月 27 日续签了产品和服务协议。根据该协议，本集团以持续性方式向北京燃气提供产品和服务，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天然气及天然气相关管道运输服务。该协议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关交易的详情已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

根据最近一个财政年度（即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北京管道公司构成本集团的重大附属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2021 年度北京燃气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人士，本集团与北京燃气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于《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定义的关联交易。

2020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 2020 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昆仑能源管道资产交易的议案》，批准将本集团下属昆仑能源所持有的北京管道公司 60% 股权出售给国家管网集团。股权交割完成后，本集团不再持有北京管道公司任何股权，北京燃气不再构成本公司关联人士。有关交易的详情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为：临 2021-008 号）和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布。

(3) 本报告期内持续性关联交易履行情况

基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216,530 百万元，其中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服务为人民币 56,296 百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5%。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和服务为人民

币 160,234 百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15%。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余额人民币 92,427 百万元。

(4) 本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详情见本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59 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8。

9、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或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881.80 亿元，其中授信担保 254.83 亿元，履约担保 1,557.56 亿元，融资担保 69.41 亿元，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为 15.03%。本公司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 本公司不存在本报告期内发生或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对外委托贷款事项。

(5) 除本半年度报告另有披露外，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10、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为支持本公司的业务发展，整合相关优质资产，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已经于 2000 年 3 月 10 日与本公司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及优先交易权协议》（“《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除已经履行的承诺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有：（1）美国存托证券（ADS）上市国家的法律禁止该国公民直接或间接向特定国家的油气项目提供融资或投资，导致中国石油集团未将属于特定国家的境外油气项目注入本公司；（2）在《协议》签订后，中国石油集团未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执行从而获取的与本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或可导致竞争的业务机会。但该等同业竞争主要集中在中国石油集团在部分海外国家和地区拥有的资源条件不落实或前景不明朗的油气勘探开发业务。

就上述事宜，2014 年 6 月 20 日，中国石油集团已经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

补充承诺：（1）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十年内，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政治、经济等相关因素后可要求中国石油集团向其出售中国石油集团在《承诺函》出具之日且届时仍拥有的海外油气资产；（2）对于中国石油集团在《承诺函》出具之日后投资的海外油气资产的业务机会，将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本公司的事先批准程序。在符合适用法律规定、合同约定和程序要求的前提下，中国石油集团将上述（1）项和（2）项中被本公司要求出售的海外油气资产出售给本公司。

除以上补充承诺外，中国石油集团已在《协议》中作出的承诺维持不变。

除上述承诺外，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内作出的或者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承诺事项。

11、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12、购回、出售或赎回证券

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内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13、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所载有关董事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标准守则》条文，在向各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确认已于本报告期内遵守《标准守则》内载列的所有标准。

14、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除刘宪华先生的配偶持有本公司 2,300 股 A 股外，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相关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记录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所指的登记册或应根据《标准守则》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者。

15、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集团秉承诚信理念，遵循依法合规原则，持续稳健开展各项业务，不存在重大的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16、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蔡金勇先生、蒋小明先生及刘跃珍先生。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阅、监察本集团的财务申报程序及内部监控制度，并向董事会提供意见。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中期业绩。

17、披露其他资料

除上述者外，《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32段规定予论述之其他事项，与本集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报所披露之资料比较无任何重大变化。

18、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年度业绩预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1 月 2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董事会会议通告		2021 年 3 月 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1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审计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和职能的公告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独立非执行董事酬金调整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健康、安全与环保委员会更名及职责扩展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业绩公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1 年度对外担保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建议更换核数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公司调任董事及总裁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3 月 2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昆仑能源出售北京管道公司 60%股权和大连 LNG 公司 75%股权的交割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董事会会议通告		2021 年 4 月 14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2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21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2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2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2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2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和职能		2021 年 5 月 1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辞任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5 月 1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2013 年公司债券及 2016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2021 年 5 月 18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任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5 月 28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2021 年 6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1 年 6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6 月 1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20 年年度末期 A 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6 月 2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1 年 6 月 24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9、环境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绿色低碳纳入发展战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规，防治污染，加强生态保护，致力于成为全球优秀企业公民。本公司部分下属公司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该等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相关规定及各地方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网站统一进行了环境信息公开。对于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下属公司，也均已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政府要求，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网站进行了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情况的信息公开。请参见相关网站的具体披露内容。

本公司始终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环保优先”的理念，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三废”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废水、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依法合规处置，总量全面削减；持续推动绿色矿山建设，实施 VOCs 治理提升改造；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不断完善，报告期内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公司加强员工健康管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全员疫苗接种率超 90%。

本公司积极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整体工作安排，组织编制“双碳”

目标行动计划，持续开展放空天然气回收，加快新能源项目的实施落地，积极探索碳封存基地建设，加大对 CO₂ 回收利用和运输技术研究，推进“屋顶光伏”试点、规划“零碳”库站转型。

20、员工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集团拥有员工423,243名（不包括各类市场化临时性、季节性用工人数248,734名）。

本集团按照对内公平、对外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要求，根据各类岗位人员特点制定了不同的薪酬制度，地区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实行年薪制，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实行岗位等级工资制，操作人员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此外，还对高技术、高技能人才实行了技术津贴、技能津贴制度。各岗位员工的薪酬收入，根据岗位层级、个人能力、业绩贡献等确定，并根据各相关因素的变化适时调整。

本集团始终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将其作为落实人才强企战略、提高员工素质、提升企业竞争力和构建和谐企业的重要举措。本集团员工培训以基本理论、政策法规、岗位知识、安全知识、文化素养和技能训练等为基本内容，全面实施经营管理人员“能力建设培训工程”、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创新培训工程”、操作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工程”、国际化人才“千人培训工程”四个人才培训工程，多层次、多渠道、多方式大规模开展人才培养，较好满足了本集团发展需求和人才队伍建设要求。

21、股东大会情况

2021年6月10日，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该会议在北京北辰五洲皇冠国际酒店召开，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8项非累积投票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二分之一通过并批准7项普通决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三分之二通过并批准1项特别决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石油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风险因素

本集团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经营

过程中仍无法完全排除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 行业监管及税费政策风险

中国政府对国内石油和天然气行业进行监管，其监管政策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如勘探和生产许可证的获得、行业特种税费的缴纳、环保政策、安全标准等。中国政府关于石油和天然气行业未来的政策变化也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

税费政策是影响本集团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中国政府正积极稳妥地推进税费改革，与本集团经营相关的税费政策未来可能发生调整，进而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油气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本集团从事广泛的与油气产品相关的业务，并从国际市场采购部分油气产品满足需求。国际原油、成品油和天然气价格受全球及地区政治经济的变化、油气的供需状况及具有国际影响的突发事件和争端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国内原油价格参照国际原油价格确定，国内成品油价格随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而调整，国内天然气价格执行政府指导价。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在国内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但仍保留部分外币资产以用于进口原油、机器设备和其它原材料，以及用于偿还外币金融负债。目前中国政府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进而影响本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4) 市场竞争风险

本集团的资源优势明显，在国内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目前，本集团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国内其他大型石油石化生产和销售商。随着国内部分石油石化市场的逐步开放，国外大型石油石化公司在某些地区和领域已成为本集团的竞争对手。本集团的勘探与生产业务以及天然气业务在国内处于主导地位，但炼化化工及成品油销售业务面临着较为激烈的竞争。

(5) 油气储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行业特点及国际惯例，本集团所披露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数据均为估计数字。本集团已聘请了具有国际认证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本集团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进行定期评估，但储量估计的可靠性取决于多种因素、假设和变量，如技术和经济数据的质量与数量、本集团产品所适用的现行油气价格等，其中许多是无法控制的，并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出现调整。评估日期后进行的钻探、测试和开采结果也可能导致对本集团的储量数据进行一定幅度的修正。

(6) 海外经营风险

本集团在世界多个国家经营，受经营所在国各种政治、法律及监管环境影响。其中部分国家并不太稳定，且在某些重大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重要差异。这些风险主要包括：政治不稳定、税收政策不稳定、进出口限制、监管法规不稳定等。

(7) 与气候变化有关的风险

近年来，石油行业面临越来越大的来自于全球气候变化的挑战。一些限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国际、国内及区域性的协议签署生效。如果中国或本公司的经营所在国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与之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需求将可能带来高额的资本性支出、税务支出、营运成本增加导致的利润减少、收入减少，同时战略性投资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8) 安全隐患及不可抗力风险

油气勘探、开采和储运以及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生产、储运等涉及若干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随着经营规模和运营区域的逐步扩大，本集团面临的安全风险也相应增加。同时，近年来中国颁布实施的新法规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本集团已实行了严格的 HSE 管理体系，努力规避各类事故的发生，但仍无法完全避免此类突发事件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本集团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于发现的重大安全环保隐患，及时投入资金进行有效治理。此外，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23、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24、其他重大事项

（1）中国加强进口成品油消费税征收管理

2021年5月12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对部分成品油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的公告》（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公告 2021年第19号），明确自2021年6月12日起，对归入特定税号且符合规定的进口产品，分别视同石脑油、燃料油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及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2）中国发布“十四五”期间能源资源勘探开发利用进口税收政策

2021年4月12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十四五”期间能源资源勘探开发利用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17号），2021年4月16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十四五”期间能源资源勘探开发利用进口税收政策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关税〔2021〕18号），明确自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特定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项目、海上油气管道应急救援项目、煤层气勘探开发项目，进口符合规定的设备、仪器、零附件、专用工具，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对经国家发改委核（批）准建设的跨境天然气管道和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储运装置项目，以及经省级政府核准的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储运装置扩建项目进口的天然气（包括管道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按一定比例返还进口环节增值税。具体返还比例如下：（一）属于2014年底前签订且经国家发改委确定的长贸气合同项下的进口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按70%的比例予以返还。（二）对其他天然气，在进口价格高于参考基准值的情况下，进口环节增值税按该项目进口价格和参考基准值的倒挂比例予以返还。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3) 中国发布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政策

2021 年 6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印发〈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暂行）〉和〈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暂行）〉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21〕818 号），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机制，规范了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行为。新办法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 8 年。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

(4) 中国持续深化石油天然气价格改革

2021 年 5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行动方案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689 号），明确在“十四五”时期稳步推进石油天然气价格改革，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改革方向，根据天然气管网等基础设施独立运营及勘探开发、供气和销售主体多元化进程，稳步推进天然气门站价格市场化改革，完善终端销售价格与采购成本联动机制；积极协调推进城镇燃气配送网络公平开放，减少配气层级，严格监管配气价格，探索推进终端用户销售价格市场化；结合国内外能源市场变化和国内体制机制改革进程，研究完善成品油定价机制。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关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3月25日，黄永章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总裁并调任为执行董事，段良伟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总裁并调任为非执行董事。

2021年4月29日，杨继钢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总工程师（兼）。

2021年5月10日，李凡荣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副董事长职务，同时卸任董事会投资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2021年5月28日，李文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021年7月20日，孙龙德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总地质师（兼）、张明禄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安全总监、朱国文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副总裁。

2021年8月26日，任立新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2、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戴厚良	男	57	董事长
段良伟	男	53	非执行董事
刘跃珍	男	59	非执行董事
焦方正	男	58	非执行董事
黄永章	男	54	执行董事、总裁
梁爱诗	女	82	独立非执行董事
德地立人	男	68	独立非执行董事
西蒙·亨利	男	59	独立非执行董事
蔡金勇	男	62	独立非执行董事
蒋小明	男	67	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吕 波	男	58	监事会主席
张凤山	男	60	监事
姜力孚	男	57	监事
卢耀忠	男	56	监事
王 亮	男	58	监事
付锁堂	男	59	职工代表监事
李家民	男	57	职工代表监事
刘宪华	男	58	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孙龙德	男	59	副总裁兼总地质师
李鹭光	男	59	副总裁
田景惠	男	58	副总裁
柴守平	男	59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凌 霄	男	57	副总裁
杨继钢	男	58	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张明禄	男	57	安全总监
朱国文	男	54	副总裁

注：2021 年 8 月 26 日，任立新先生被聘任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现任及本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债券相关情况

一、已发行未到期本公司的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亿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上市交易 场所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2 中油 02	122210.SH	2012-11-22	2022-11-22	20	4.9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5 年期)	12 中油 03	122211.SH	2012-11-22	2027-11-22	20	5.0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3 中油 02	122240.SH	2013-03-15	2023-03-15	40	4.8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6 中油 02	136165.SH	2016-01-19	2026-01-19	47	3.5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0 年期)	16 中油 04	136254.SH	2016-03-03	2026-03-03	23	3.7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10 年期)	16 中油 06	136319.SH	2016-03-24	2026-03-24	20	3.6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 交易所
2019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19 中油股 MTN001	101900113.IB	2019-01-24	2024-01-24	100	3.4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2019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19 中油股 MTN002	101900114.IB	2019-01-24	2024-01-24	100	3.4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2019 年度第三期 中期票据	19 中油股 MTN003	101900222.IB	2019-02-22	2024-02-22	100	3.66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2019 年度第四期 中期票据	19 中油股 MTN004	101900221.IB	2019-02-22	2024-02-22	100	3.66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2019 年度第五期 中期票据	19 中油股 MTN005	101900586.IB	2019-04-23	2024-04-23	100	3.96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2020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20 中油股 MTN001	102000621.IB	2020-04-09	2023-04-09	100	2.42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2020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20 中油股 MTN002	102000622.IB	2020-04-09	2023-04-09	100	2.42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 间债券市 场

相关说明：

- 1、交易场所：12 中油 02、12 中油 03、13 中油 02、16 中油 02、16 中油 04、16 中油 06 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19 中油股 MTN001、19 中油股 MTN002、19 中油股 MTN003、19 中油股 MTN004、19 中油股 MTN005、20 中油股 MTN001、20 中油股 MTN002 交易场所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2、还本付息方式：12 中油 02、12 中油 03、13 中油 02、16 中油 02、16 中油 04、16 中油 06、19 中油股 MTN001、19 中油股 MTN002、19 中油股 MTN003、19 中油股 MTN004、19 中油股 MTN005、20 中油股 MTN001、20 中油股 MTN002 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 3、投资者适当性安排：12 中油 02、12 中油 03、13 中油 02 面向公众投资者（普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16 中油 02、16 中油 04、16 中油 06 面向合格投资者（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19 中油股 MTN001、19 中油股 MTN002、19 中油股 MTN003、19 中油股 MTN004、19 中油股 MTN005、20 中油股 MTN001、20 中油股 MTN002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 4、适用的交易机制：12 中油 02、12 中油 03、13 中油 02、16 中油 02、16 中油 04、16 中油 06 适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19 中油股 MTN001、19 中油股 MTN002、19 中油股 MTN003、19 中油股 MTN004、19 中油股 MTN005、20 中油股 MTN001、20 中油股 MTN002 适用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 5、特殊条款触发及执行情况：19 中油股 MTN001 及 19 中油股 MTN002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触发相关条款。
- 6、本公司发行的债券不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二、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之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已使用完毕。

本公司已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及本息偿付在收款账户或专项账户内进行，各账户运作正常。同时，本公司制定了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按照内部资金使用程序及相关协议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三、跟踪评级情况

本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本公司或债券做出的信用评级结果无调整。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报告期内，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

五、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受限情况。

六、债券相关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0.91	0.80
速动比率	0.63	0.59
资产负债率 (%)	44.99	45.07
项目	2021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人民币百万元)	205,564	110,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52,519	(25,14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人民币百万元)	(74,802)	(110,776)
筹资活动 (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人民币百万元)	(4,554)	34,62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154,394	90,33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54	0.21
利息保障倍数	17.01	(0.4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26	10.4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96	12.26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注：EBITDA 较上年同期增加 85.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08.9%，主要原因是上半年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加；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60 亿元，下降 32.5%，主要原因是处置子公司收回投资款 335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同比减少 392 亿元，下降 113.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取得借款减少 1,462 亿元，偿还债务减少 1,008 亿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188,033	145,950	38,118	42,787
应收账款	8	73,280	52,325	8,650	8,412
应收款项融资	9	5,710	8,076	4,049	2,830
预付款项	10	25,612	21,626	13,158	8,861
其他应收款	11	25,937	26,834	6,669	14,738
存货	12	168,562	128,539	95,575	77,813
持有待售资产		-	42,615	-	-
其他流动资产		59,951	60,802	44,490	44,614
流动资产合计		547,085	486,767	210,709	200,055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917	910	393	427
长期股权投资	14	257,597	250,698	456,036	451,677
固定资产	15	401,735	415,988	253,807	264,241
油气资产	16	774,014	813,888	576,149	598,665
在建工程	17	243,241	222,215	153,100	142,470
使用权资产	56	144,495	144,338	66,746	66,765
无形资产	18	86,087	86,101	65,621	65,841
商誉	19	8,274	8,125	30	30
长期待摊费用	20	10,403	11,869	7,473	8,9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13,599	11,364	2,803	2,0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77	36,137	18,165	13,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5,039	2,001,633	1,600,323	1,614,628
资产总计		2,532,124	2,488,400	1,811,032	1,814,6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黄永章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65,194	41,354	24,132	25,923
应付票据	23	18,313	19,313	17,225	18,203
应付账款	24	215,517	220,318	79,780	99,276
合同负债	25	88,467	91,477	57,751	59,877
应付职工薪酬	26	12,567	8,649	10,037	6,559
应交税费	27	45,088	63,724	29,422	45,769
其他应付款	28	90,413	56,250	94,799	74,496
持有待售负债		-	9,95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38,850	81,769	16,991	64,745
其他流动负债		28,232	12,608	22,322	1,791
流动负债合计		602,641	605,418	352,459	396,6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176,552	160,140	88,278	68,829
应付债券	31	91,206	91,239	87,000	87,000
租赁负债	56	124,361	122,644	48,618	47,983
预计负债	32	117,627	114,819	83,931	81,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	17,448	16,39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74	10,865	4,828	5,4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6,568	516,097	312,655	291,249
负债合计		1,139,209	1,121,515	665,114	687,888
股东权益					
股本	34	183,021	183,021	183,021	183,021
资本公积	35	127,725	127,222	127,099	127,044
专项储备		11,939	10,810	5,700	4,708
其他综合收益	53	(34,490)	(32,128)	326	455
盈余公积	36	203,557	203,557	192,465	192,465
未分配利润	37	759,975	722,939	637,307	619,1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51,727	1,215,421	1,145,918	1,126,795
少数股东权益	38	141,188	151,464	-	-
股东权益合计		1,392,915	1,366,885	1,145,918	1,126,79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532,124	2,488,400	1,811,032	1,814,6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黄永章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营业收入	39	1,196,581	929,045	660,813	514,116
减：营业成本	39	(957,640)	(770,193)	(497,579)	(427,129)
税金及附加	40	(102,084)	(98,423)	(80,428)	(76,838)
销售费用	41	(32,402)	(32,272)	(22,281)	(22,213)
管理费用	42	(26,422)	(25,135)	(17,176)	(16,059)
研发费用	43	(8,288)	(6,775)	(7,097)	(5,636)
财务费用	44	(9,210)	(13,505)	(7,695)	(11,103)
其中：利息费用		(10,194)	(14,886)	(20,484)	(11,216)
利息收入		1,279	1,396	558	351
加：其他收益	45	2,509	4,083	1,598	3,201
投资收益	46	26,213	1,063	13,766	17,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33	570	5,539	1,392
信用减值损失	47	(268)	(351)	(28)	(139)
资产减值损失	48	(474)	(8,151)	(36)	(1,967)
资产处置收益	49	461	861	423	856
营业利润/（亏损）		88,976	(19,753)	44,280	(25,185)
加：营业外收入	50(a)	907	1,460	692	1,122
减：营业外支出	50(b)	(2,868)	(230)	(2,421)	(2,796)
利润/（亏损）总额		87,015	(18,523)	42,551	(26,859)
减：所得税费用	51	(19,199)	(4,804)	(8,346)	6,111
净利润/（亏损）		67,816	(23,327)	34,205	(20,74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67,816	(23,327)	34,205	(20,74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53,036	(29,986)	34,205	(20,748)
少数股东损益		14,780	6,659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3,182)	(433)	(129)	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62)	(1,314)	(129)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	(66)	(26)	(4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	75	(103)	7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94)	(1,32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	881	-	-
综合收益总额		64,634	(23,760)	34,076	(20,721)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50,674	(31,300)	34,076	(20,721)
少数股东		13,960	7,540	-	-
每股收益/（亏损）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52	0.290	(0.164)	0.187	(0.113)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52	0.290	(0.164)	0.187	(0.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黄永章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2,189	1,055,994	823,680	578,4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7	4,815	1,603	4,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066	1,060,809	825,283	582,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8,681)	(741,812)	(544,534)	(354,0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800)	(60,409)	(45,846)	(43,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674)	(162,074)	(133,088)	(116,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7)	(17,434)	(18,732)	(15,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032)	(981,729)	(742,200)	(529,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a)	116,034	79,080	83,083	53,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38	212	3,535	8,38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007	2,333	26,790	17,953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5	139	1,304	1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57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97	2,684	31,629	26,451
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724)	(109,259)	(82,813)	(69,2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75)	(4,201)	(6,663)	(9,6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99)	(113,460)	(89,476)	(78,96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02)	(110,776)	(57,847)	(52,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	14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	14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2	576,238	109,015	207,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006	576,381	109,015	207,0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5,060)	(515,816)	(121,826)	(179,0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30)	(18,964)	(14,237)	(9,9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78)	(7,768)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0)	(6,972)	(2,857)	(4,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560)	(541,752)	(138,920)	(193,370)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4)	34,629	(29,905)	13,64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5)	993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5(b)	35,763	3,926	(4,669)	14,5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631	86,409	40,787	4,63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c)	154,394	90,335	36,118	19,1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黄永章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 公积	专项 储备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314	12,443	(27,756)	197,282	738,124	1,230,428	214,150	1,444,578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14)	-	(29,986)	(31,300)	7,540	(23,760)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938	-	-	-	2,938	189	3,127
本期使用	-	-	(1,012)	-	-	-	(1,012)	(48)	(1,06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081)	(12,081)	(10,481)	(22,562)
其他权益变动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 交易	-	-	-	-	-	-	-	(2)	(2)
少数股东资本投入	-	-	-	-	-	-	-	143	143
处置子公司	-	1	-	-	-	-	1	(62)	(61)
其他	-	50	-	-	-	(8)	42	220	262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365</u>	<u>14,369</u>	<u>(29,070)</u>	<u>197,282</u>	<u>696,049</u>	<u>1,189,016</u>	<u>211,649</u>	<u>1,400,665</u>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222	10,810	(32,128)	203,557	722,939	1,215,421	151,464	1,366,88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2,362)	-	53,036	50,674	13,960	64,634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252	-	-	-	2,252	127	2,379
本期使用	-	-	(1,123)	-	-	-	(1,123)	(60)	(1,183)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000)	(16,000)	(13,315)	(29,315)
其他权益变动									
少数股东资本投入	-	-	-	-	-	-	-	901	901
处置子公司	-	-	-	-	-	-	-	(12,270)	(12,270)
其他	-	503	-	-	-	-	503	381	884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725</u>	<u>11,939</u>	<u>(34,490)</u>	<u>203,557</u>	<u>759,975</u>	<u>1,251,727</u>	<u>141,188</u>	<u>1,392,91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黄永章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845	6,513	979	186,190	590,727	1,095,27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27	-	(20,748)	(20,721)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009	-	-	-	2,009
本期使用	-	-	(615)	-	-	-	(615)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081)	(12,081)
其他权益变动	-	-	-	-	-	(1)	(1)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3,021	127,845	7,907	1,006	186,190	557,897	1,063,86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044	4,708	455	192,465	619,102	1,126,79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129)	-	34,205	34,076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1,661	-	-	-	1,661
本期使用	-	-	(669)	-	-	-	(669)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000)	(16,000)
其他权益变动	-	55	-	-	-	-	55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3,021	127,099	5,700	326	192,465	637,307	1,145,9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戴厚良

董事兼总裁 黄永章

财务总监 柴守平

1 公司简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 号），将核心业务及与这些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组，并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9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为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为“本集团”。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i) 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ii) 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iii) 炼油产品的销售及贸易业务；及(iv) 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本集团主要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6(1)。

2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附注的披露要求。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原油、天然气等资产的勘探或购买起, 经过开采、运输、加工等过程, 至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绝大多数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4) 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进行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按照附注 4(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续)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i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f)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及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较低或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f) 减值(续)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续)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ii)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i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iv)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f) 减值(续)

(v)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vi)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g)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估计公允价值时, 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 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8) 存货

存货包括原油及其他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 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主要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油及其他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 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a) 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主要子公司见附注 6(1)。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享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续)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续)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 本集团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股东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 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该损失,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业务, 本集团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 应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 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续)

(d)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余额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并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 至 40 年	5	2.4 至 11.9
机器设备	4 至 30 年	3 至 5	3.2 至 24.3
运输工具	4 至 14 年	5	6.8 至 23.8
其他	5 至 12 年	5	7.9 至 19.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是指持有的矿区权益和通过油气勘探与油气开发活动形成的油气井及相关设施。

为取得矿区权益而发生的成本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矿区权益取得后发生的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和租金等维持矿区权益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自然资源部依据有关部门批准的储量报告向申请人颁发采矿许可证。

未证实矿区权益不计提折耗, 除此之外的油气资产以油田为单位按产量法进行摊销。产量法折耗率在采矿许可证的现有期限内、根据油气储量在现有设施中的预计可生产量决定。

除未证实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未证实矿区权益的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附注 4(16))。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油气勘探支出包括钻井勘探支出和非钻井勘探支出, 钻井勘探支出的资本化采用成果法。油气勘探支出中的钻井勘探支出在完井后, 确定该井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将钻探该井的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确定该井未发现证实储量的, 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确定部分井段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将发现证实储量的有效井段的钻井勘探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 无效井段钻井勘探累计支出转入当期损益。未能确定该探井是否发现证实储量的, 在完井后一年内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暂时予以资本化。在完井一年时仍未能确定该探井是否发现证实储量的, 如果该井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 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证实储量, 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并且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则将钻探该井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 否则计入当期损益。钻井勘探支出已费用化的探井又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已费用化的钻井勘探支出不作调整, 重新钻探和完井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非钻井勘探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油气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应当根据其用途分别予以资本化, 作为油气开发形成的井及相关设施的成本。证实储量是指自给定日期至合同约定权利到期日(除非有证据合理保证该权利能够得到延期), 通过地球科学和工程数据的分析, 采用确定性评估或概率性评估, 以现有经济、作业和政府管制条件, 可以合理确定已知油气藏经济可采的原油、天然气的估计量。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和商誉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 30-50 年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专利权及其他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并根据各项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 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附注 4(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14) 研究与开发

研究支出作为一项费用确认入账;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除未证实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对于未证实矿区权益, 每年进行一次减值测试。单个矿区取得成本较大的, 以单个矿区为基础进行减值测试, 并确定未证实矿区权益减值金额。单个矿区取得成本较小且与其他相邻矿区具有相同或类似地质构造特征或储层条件的, 按照若干具有相同或类似地质构造特征或储层条件的相邻矿区所组成的矿区组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购建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8)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对其海外员工也有类似的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 本集团还参与了由中国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 向该等计划注入的资金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离职后福利外, 本集团目前没有为员工支付离职后福利的重大额外义务。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当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值, 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这部分价值作为油气资产成本的一部分进行折耗。在油气资产的使用寿命内,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采用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间应承担的利息费用。由于技术进步、法律要求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 履行弃置义务可能发生支出金额、预计弃置时点、折现率等变动而引起的预计负债变动。对于预计负债的增加, 相应增加油气资产的成本; 对于预计负债的减少, 以弃置费相关资产账面价值为限扣减油气资产成本, 如果预计负债的减少额超过该账面价值, 超出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于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所得税(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例如客户奖励积分）的合同，本集团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估计。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确认(续)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 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 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 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于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确认(续)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 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否则, 本集团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附注 4(7)(f))。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确认(续)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c) 奖励积分

根据奖励积分计划，本集团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客户在未来购买本集团商品或服务时可兑换抵扣的奖励积分。分摊比例按照奖励积分和相关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确定。本集团将分摊至奖励积分的金额予以递延并在积分兑换或到期时确认为收入。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的预计摊销期为一年或更短期间, 则本集团将其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 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 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 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 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 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 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 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 4(22)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4(1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 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无重大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a)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 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续)

(b)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6)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27) 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 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企业合并(续)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 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时, 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集团开始将其予以合并;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其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 视同其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集团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同时披露从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地区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位于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总额。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主要风险：

(a) 对原油和天然气储量的估计

原油和天然气储量对本集团投资决策至关重要，同时也是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减值测试的重要因素。证实原油和天然气储量的变化，尤其是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变化，将影响计入利润表的与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的产量法折旧、折耗和摊销。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减少将增加折旧、折耗和摊销金额。证实储量的估计需根据情况变化作出向上或向下调整，比如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新情况或者经济因素的变化，包括产品价格、合同期限、技术进步或开发方案等。

(b) 固定资产和油气资产的减值估计

由于事件的发生或环境的变化使资产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需对固定资产和油气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是否减值及减值金额的大小包含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比如未来原油和天然气价格、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的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结构及产量、生产剖面、油气储量等。减值准备的测试和计算是考虑目前的经济形势，基于与本集团的经营计划一致的假设而做出的。某些假设发生对其有利的变化，可能会使本集团免于对这些资产计提减值，对某些假设不利的变化则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计提减值。例如，当预计未来现金流时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价格与未来实际价格不一致或所假设的未来原油生产剖面与未来实际生产剖面不一致时，将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多计提或少计提减值。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c) 对商誉减值的估计

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市场报价可能难以获得, 故而很难准确地估计该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过程中, 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以确定未来销量、销售价格、运营成本以及折现率等假设。管理层使用所有已知信息, 包括基于合理而有依据的假设所得出的估计, 以确定合理的可收回金额。关键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商誉减值评估的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d) 对资产弃置义务的估计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的确认是针对油气资产未来的弃置支出, 其金额等于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对预计未来支出的估计是基于当地现有条件和相关要求做出的, 包括法律要求、技术和价格水平等。除了这些因素外, 管理层预计采用的油气资产弃置清理方案以及对油气资产经济寿命和折现率的估计也会影响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上述任何估计的变化将在油气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内影响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 依据会计准则和公司弃置费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油气田企业基于最新的参数对油气资产弃置义务进行重新测算, 以更加客观反映公司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的实际情况。

(e)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资产将留待未来东部地区分公司产生利润时用以抵扣应交所得税额。如果未来政策调整, 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所得税费用。

5 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及方法
增值税	13%、9%、6%	按应纳税增值额计算。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算
资源税	6%	按原油及天然气销售额计算
消费税	从量计征	按应税产品的销售数量计算缴纳。无铅汽油、石脑油、溶剂油和润滑油按每升 1.52 元，柴油和燃料油按每升 1.2 元计算应纳税额
企业所得税	5%至 82%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石油特别收益金	20%至 40%	按销售国产原油价格超过一定水平所获得的超额收入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或 7%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5 税费(续)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十四五”期间能源资源勘探开发利用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17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经国家发展改革委核(批)准建设的跨境天然气管道和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储运装置项目，以及经省级政府核准的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储运装置扩建项目进口的天然气(包括管道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按一定比例返还进口环节增值税；对在中国陆上特定地区进行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的自营项目，进口符合规定的设备、仪器、零附件、专用工具，免征进口关税；对在经国家批准的陆上石油(天然气)中标区块内进行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作业的中外合作项目、在中国海洋进行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作业的项目、海上油气管道应急救援项目、在中国境内进行煤层气勘探开发作业的项目，进口符合规定的设备、仪器、零附件、专用工具，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

2018 年 3 月 29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对页岩气减征资源税的通知》(财税[2018]26 号)，为促进页岩气开发利用，有效增加天然气供给，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对页岩气资源税(按 6% 的规定税率)减征 30%。2021 年 3 月 15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税收优惠政策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到期后，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高石油特别收益金起征点的通知》(财税[2014]115 号)，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决定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石油特别收益金起征点提高至 65 美元/桶，仍实行五级超额累进从价定率计征。

5 税费(续)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设在西部地区的部分分公司及子公司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 4 月 2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继续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部分成品油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的公告》(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9 号)，自 2021 年 6 月 12 日起，对归入税则号列 27075000，且 200 摄氏度以下时蒸馏出的芳烃以体积计小于 95% 的进口产品，视同石脑油按 1.52 元/升的单位税额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对归入税则号列 27079990、27101299 的进口产品，视同石脑油按 1.52 元/升的单位税额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对归入税则号列 27150000，且 440 摄氏度以下时蒸馏出的矿物油以体积计大于 5% 的进口产品，视同燃料油按 1.2 元/升的单位税额征收进口环节消费税。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经营地/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47,500	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孙龙德	66,720	100.00	100.00	是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i)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	16,100	在中国境外从事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叶先灯	23,778	50.00	57.14	是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香港	港币 75.92 亿元	从事投资活动，其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勘探、生产和销售；在中国境内从事天然气的销售和输送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25,590	100.00	100.00	是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31,314	从事投资活动，其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外从事原油、天然气、油砂和煤层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叶先灯	31,314	100.00	100.00	是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18,096	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和炼化产品的贸易、仓储，炼化、储运设施、加油站、运输工具的投资及相关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田景惠	18,953	100.00	100.00	是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10,000	从事炼油、石油化工、化工产品生产、销售、化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王彬	21,600	90.00	90.00	是

(i) 本公司合并该企业的财务报表，因为本公司拥有对该企业的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该企业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折算汇率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哈萨克斯坦石油公司	1 美元=6.4601 人民币	1 美元=6.5249 人民币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1 港元=0.8321 人民币	1 港元=0.8416 人民币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Limited	1 美元=6.4601 人民币	1 美元=6.5249 人民币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股东权益项目、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货币资金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7	28
银行存款	186,553	145,208
其他货币资金	1,453	714
	<u>188,033</u>	<u>145,950</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315	6.4601	73,096
港币	11,648	0.8321	9,692
坚戈	47,539	0.0151	718
其他			4,896
			<u>88,402</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017	6.5249	65,360
港币	9,103	0.8416	7,661
坚戈	10,789	0.0154	166
其他			2,511
			<u>75,698</u>

本集团外币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有账面价值为 25.86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25.86 亿元）的保证金账户存款作为美元借款质押（附注 30）。

8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4,704	53,465	8,953	8,687
减：坏账准备	(1,424)	(1,140)	(303)	(275)
	<u>73,280</u>	<u>52,325</u>	<u>8,650</u>	<u>8,412</u>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2,543	97	(194)	51,848	96	(207)
一至二年	826	1	(289)	461	1	(87)
二至三年	331	1	(110)	230	1	(21)
三年以上	1,004	1	(831)	926	2	(825)
	<u>74,704</u>	<u>100</u>	<u>(1,424)</u>	<u>53,465</u>	<u>100</u>	<u>(1,140)</u>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8,399	94	(47)	8,356	96	(22)
一至二年	272	3	(10)	111	1	(67)
二至三年	65	1	(63)	1	-	-
三年以上	217	2	(183)	219	3	(186)
	<u>8,953</u>	<u>100</u>	<u>(303)</u>	<u>8,687</u>	<u>100</u>	<u>(275)</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8 应收账款(续)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违约损失率基于应收款项存续期间内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本集团根据不同的经营分部及地理位置计算违约损失率。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原值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 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合计
			违约损失率	坏账准备	
未逾期	68,167	34	0.2%	140	174
逾期一年以内	4,908	9	0.8%	39	48
逾期一年至两年	619	154	27.6%	128	282
逾期两年至三年	160	65	47.2%	45	110
逾期三年以上	850	327	92.3%	483	810
	<u>74,704</u>	<u>589</u>		<u>835</u>	<u>1,424</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原值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 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合计
			违约损失率	坏账准备	
未逾期	46,849	-	0.1%	34	34
逾期一年以内	5,326	154	0.4%	19	173
逾期一年至两年	386	65	6.9%	22	87
逾期两年至三年	50	11	25.6%	10	21
逾期三年以上	854	342	94.3%	483	825
	<u>53,465</u>	<u>572</u>		<u>568</u>	<u>1,140</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181.53 亿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4%，期末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310.05 亿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0.05 亿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核销。

9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均于一年内到期。

10 预付款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26,316	22,330
减：坏账准备	(704)	(704)
	<u>25,612</u>	<u>21,626</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 61.47 亿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23%（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 128.40 亿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58%）。

1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462	329	8	8
应收股利	809	8,051	684	9,748
其他 (a)	<u>24,666</u>	<u>18,454</u>	<u>5,977</u>	<u>4,982</u>
合计	<u>25,937</u>	<u>26,834</u>	<u>6,669</u>	<u>14,738</u>

11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7,103	63	(9)	10,812	51	(44)
一至二年	1,327	5	(23)	5,365	25	(45)
二至三年	4,516	16	(19)	726	3	(12)
三年以上	4,394	16	(2,623)	4,225	21	(2,573)
	<u>27,340</u>	<u>100</u>	<u>(2,674)</u>	<u>21,128</u>	<u>100</u>	<u>(2,674)</u>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091	62	(7)	2,479	44	(24)
一至二年	504	8	(2)	1,887	33	(8)
二至三年	960	14	(7)	155	3	(1)
三年以上	1,086	16	(648)	1,126	20	(632)
	<u>6,641</u>	<u>100</u>	<u>(664)</u>	<u>5,647</u>	<u>100</u>	<u>(665)</u>

账龄自其他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99.44 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6%,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3.65 亿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62.18 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5.09 亿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核销。

12 存货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原油及其他原材料	63,753	35,855
在产品	13,848	12,387
产成品	91,255	80,739
周转材料	84	75
	168,940	129,056
减: 存货跌价准备	(378)	(517)
账面价值	168,562	128,539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57	228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2	188
其他项目	518	494
	917	910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a)	250,864	8,997	(2,098)	257,763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b)	(166)	-	-	(166)
	250,698			257,597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c)	256,165	342	(1,510)	254,997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195,739	6,606	(1,079)	201,266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7)	-	-	(227)
	451,677			456,036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以上投资不存在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企业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核算 方法	对本集团活 动是否具有 战略性
				直接	间接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	中国	管道运输、仓储服务、装备进口、技术进出口、科技研究、信息化研究及应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技术推广	500,000	29.90	-	29.90	权益法	是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油财务公司”)	中国	存款、贷款、结算、拆借、票据承兑贴现、担保等银行业务	8,331	32.00	-	32.0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金保险；以及上述保险的再保险以及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5,000	49.00	-	49.00	权益法	否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油品进出口贸易、运输、销售及仓储	1,000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荷兰	从事投资活动，其主要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是从事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采及销售	1.31 亿美元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	施工总承包、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推广和技术咨询	5,000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本集团对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投资成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 收益	其他综合 损失	宣告分 派的现 金股利	其他	2021 年 6 月 30 日
国家管网集团	149,500	151,135	3,471	-	-	75	154,681
中油财务公司	10,223	24,114	982	(99)	(512)	-	24,485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50	3,281	98	-	(39)	-	3,340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740	1,336	13	(8)	-	25	1,366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176	3,917	310	(89)	-	-	4,138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14,527	20,065	1,058	(274)	-	-	20,849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续)

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的简明资产负债表及调节至投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国家管网集团		中油财务公司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29.90	29.90	32.00	32.00	49.00	49.00
流动资产	73,128	74,012	329,675	313,741	15,120	11,267
非流动资产	729,413	655,982	174,456	177,344	183	2,956
流动负债	69,132	55,562	420,163	404,201	4,533	4,752
非流动负债	131,265	104,150	8,543	12,617	3,954	2,776
净资产	602,144	570,282	75,425	74,267	6,816	6,695
本集团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154,681	151,135	24,136	23,765	3,340	3,281
商誉	-	-	349	349	-	-
对联营公司投资账面价值	154,681	151,135	24,485	24,114	3,340	3,281

简明综合收益及本集团收到的股利列示如下：

	国家管网集团		中油财务公司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48,917	6,238	7,523	691	266	
净利润	15,037	3,070	3,823	200	190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	(312)	233	-	-	
综合收益总额	15,037	2,758	4,056	200	190	
本集团应占综合收益总额	3,471	883	1,298	98	93	
本集团收到的股利	-	512	188	39	36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续)

合营企业

本集团的主要合营企业的简明资产负债表及调节至投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投资时按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非流动资产	1,852	1,685	12,194	10,586	40,671	39,809
流动资产	9,968	7,319	2,377	830	3,402	2,886
其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60	1,343	1,250	74	1,438	739
非流动负债	230	158	4,321	3,008	2,294	2,330
流动负债	8,433	5,927	1,974	575	82	235
净资产	3,157	2,919	8,276	7,833	41,697	40,13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732	2,672	8,276	7,833	41,697	40,130
本集团享有的净资产的份额	1,366	1,336	4,138	3,917	20,849	20,065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366	1,336	4,138	3,917	20,849	20,065

简明综合收益及本集团收到的股利列示如下: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25,226	18,178	5,182	4,039	6	8
财务费用	32	(36)	(60)	(26)	(41)	(5)
其中: 利息收入	6	8	1	-	17	21
利息支出	33	41	6	78	(28)	29
所得税费用	24	(27)	(396)	(93)	-	-
净利润/(亏损)	47	81	620	(156)	2,115	1,514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19)	9	(178)	(140)	(548)	(362)
综合收益/(损失)总额	28	90	442	(296)	1,567	1,152
本集团应占综合收益/(损失)总额的份额	5	45	221	(148)	784	576
本集团收到的股利	-	-	-	-	-	-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中油首汽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0)	(60)
中油北汽石油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49)	(49)
其他	(57)	(57)
	<u>(166)</u>	<u>(166)</u>

(c) 子公司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列示如下:

	投资成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66,720	66,720	-	-	66,720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23,778	23,778	-	-	23,778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25,590	25,590	-	-	25,590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31,314	-	-	31,314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8,953	18,953	-	-	18,953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1,600	21,600	-	-	21,600
其他		68,210	342	(1,510)	67,042
合计		<u>256,165</u>	<u>342</u>	<u>(1,510)</u>	<u>254,997</u>

本公司拥有少数股东权益的主要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简明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50.00	50.00	90.00	90.00
流动资产	19,848	16,046	3,779	4,278
非流动资产	180,182	182,392	25,479	26,371
流动负债	14,529	21,820	2,484	5,382
非流动负债	28,270	22,566	454	486
净资产	<u>157,231</u>	<u>154,052</u>	<u>26,320</u>	<u>24,781</u>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子公司(续)

简明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9,604	16,772	22,414	16,925
净利润/(亏损)	4,450	2,549	1,981	(321)
综合收益/(损失) 总额	2,872	2,821	1,981	(3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亏损)	2,359	1,467	198	(32)
分配予少数股东的股利	739	521	47	-

简明现金流量表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7	3,464	(975)	1,511

15 固定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8,948	3,855	(801)	252,002
机器设备	746,404	7,347	(4,404)	749,347
运输工具	22,857	142	(292)	22,707
其他	46,155	1,055	(440)	46,770
合计	1,064,364	12,399	(5,937)	1,070,826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05,617)	(6,163)	461	(111,319)
机器设备	(443,018)	(15,958)	2,044	(456,932)
运输工具	(17,341)	(536)	267	(17,610)
其他	(24,063)	(1,210)	309	(24,964)
合计	(590,039)	(23,867)	3,081	(610,825)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3,331			140,683
机器设备	303,386			292,415
运输工具	5,516			5,097
其他	22,092			21,806
合计	474,325			460,001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5,282)	-	-	(5,282)
机器设备	(45,091)	-	70	(45,021)
运输工具	(90)	-	1	(89)
其他	(7,874)	-	-	(7,874)
合计	(58,337)	-	71	(58,266)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8,049			135,401
机器设备	258,295			247,394
运输工具	5,426			5,008
其他	14,218			13,932
合计	415,988			401,73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影响损益的折旧金额为 227.72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312.55 亿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85.70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06.12 亿元）。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6.5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7.72 亿元），主要为机器设备。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没有重大已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16 油气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证实矿区权益	47,063	116	(201)	46,978
未证实矿区权益	18,061	492	-	18,553
井及相关设施	2,291,023	35,885	(4,081)	2,322,827
合计	2,356,147	36,493	(4,282)	2,388,358
累计折耗				
证实矿区权益	(15,628)	(936)	234	(16,330)
井及相关设施	(1,452,874)	(74,757)	3,677	(1,523,954)
合计	(1,468,502)	(75,693)	3,911	(1,540,284)
账面净值				
证实矿区权益	31,435			30,648
未证实矿区权益	18,061			18,553
井及相关设施	838,149			798,873
合计	887,645			848,074
减值准备				
证实矿区权益	(1,230)	(55)	-	(1,285)
未证实矿区权益	(13,070)	(248)	-	(13,318)
井及相关设施	(59,457)	-	-	(59,457)
合计	(73,757)	(303)	-	(74,060)
账面价值				
证实矿区权益	30,205			29,363
未证实矿区权益	4,991			5,235
井及相关设施	778,692			739,416
合计	813,888			774,01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油气资产计提影响损益的折耗金额为 756.09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737.04 亿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油气资产的原值为 351.97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366.07 亿元）。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油气资产原值中与资产弃置义务相关的部分为 976.53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966.57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对该部分计提的折耗为 16.72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20.79 亿元）。

17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及油气资产	其他 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程 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借款 费用 资本化 金额	其中：本 期借款 费用资 本化金额	资金 来源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	65,430	13,443	6,115	(1)	-	19,557	35%	1,288	227	自筹及贷款
兰州石化分公司长庆乙烷制乙烯项目	9,288	2,474	2,851	-	-	5,325	63%	57	49	自筹及贷款
塔里木乙烷制乙烯项目	8,042	4,180	1,854	(641)	-	5,393	76%	-	-	自筹
其他		<u>207,644</u>	<u>62,483</u>	<u>(43,125)</u>	<u>(8,070)</u>	<u>218,932</u>		<u>2,291</u>	<u>228</u>	
		227,741	73,303	(43,767)	(8,070)	249,207		3,636	504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u>(5,526)</u>	(481)	-	41	<u>(5,966)</u>				
		<u>222,215</u>				<u>243,241</u>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5.04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4.60 亿元），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平均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4.1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4.28%）。

18 无形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土地使用权	88,365	2,083	(286)	90,162
专利权	4,626	3	-	4,629
其他(i)	41,872	1,072	(433)	42,511
合计	134,863	3,158	(719)	137,302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22,456)	(1,532)	12	(23,976)
专利权	(3,845)	(72)	-	(3,917)
其他	(21,712)	(997)	134	(22,575)
合计	(48,013)	(2,601)	146	(50,468)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65,909			66,186
专利权	781			712
其他	20,160			19,936
合计	86,850			86,834
减值准备合计	(749)	-	2	(747)
账面价值合计	86,101			86,087

(i) 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经营特许权及计算机软件等。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影响损益的摊销金额为 24.99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24.48 亿元）。

19 商誉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PetroIneos Trading Limited	4,369	4,413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2,845	2,873
其他	1,096	875
合计	8,310	8,161
减值准备合计	(36)	(36)
账面价值合计	8,274	8,125

商誉主要与 2009 年及 2011 年分别收购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和 PetroIneos Trading Limited 有关。

20 长期待摊费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催化剂	4,994	578	(759)	4,813
其他	6,875	421	(1,706)	5,590
合计	11,869	999	(2,465)	10,403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及其他	2021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4,518	275	(18)	27	4,802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40	274	(17)	27	1,4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74	1	(1)	-	2,674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704	-	-	-	704
存货跌价准备	517	67	(60)	(146)	37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6	-	-	-	16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8,337	-	-	(71)	58,266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73,757	288	-	15	74,06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526	179	-	261	5,96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49	-	-	(2)	747
商誉减值准备	36	-	-	-	3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63	11	-	(109)	165
合计	143,869	820	(78)	(25)	144,586

22 短期借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人民币	5	-
保证-人民币	130	-
信用-人民币	10,745	10,862
信用-美元	46,859	26,542
信用-日元	4,344	3,316
信用-其他外币	3,111	634
	65,194	41,354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保证借款由相关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提供保证。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0.8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7%)。

23 应付票据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付票据主要为商业承兑汇票, 且均于一年内到期。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89,767	88	192,416	87
一至二年	10,041	5	11,549	5
二至三年	4,056	2	5,966	3
三年以上	11,653	5	10,387	5
	<u>215,517</u>	<u>100</u>	<u>220,318</u>	<u>100</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257.50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279.02 亿元），主要为与供应商尚未结清的往来款。

25 合同负债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合同负债主要为销售原油、天然气及成品油预收款项等，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33.42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5.01 亿元）。主要相关履约义务预计将于一年内履行完毕并确认收入。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8,599	57,541	(53,708)	12,43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	10,801	(10,716)	131
辞退福利	4	43	(43)	4
	<u>8,649</u>	<u>68,385</u>	<u>(64,467)</u>	<u>12,567</u>

(2)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资、薪金及津贴	2,821	42,518	(39,188)	6,151
职工福利费	-	2,890	(2,890)	-
社会保险费	537	5,791	(5,536)	79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15	5,305	(5,046)	774
工伤保险费	18	429	(433)	14
生育保险费	4	57	(57)	4
住房公积金	7	5,031	(5,025)	1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81	1,259	(1,019)	5,421
其他短期薪酬	53	52	(50)	55
	<u>8,599</u>	<u>57,541</u>	<u>(53,708)</u>	<u>12,432</u>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5	6,793	(6,711)	117
失业保险费	1	238	(236)	3
企业年金缴费	10	3,770	(3,769)	11
	<u>46</u>	<u>10,801</u>	<u>(10,716)</u>	<u>131</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7 应交税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8,550	5,565
应交企业所得税	5,727	3,730
应交消费税	19,191	43,470
其他	11,620	10,959
	<u>45,088</u>	<u>63,724</u>

28 其他应付款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股利、应付工程款、押金、定金、保证金、应付财产险等，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05.84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83.62 亿元）。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保证-人民币	17	461
保证-美元	26	1,290
保证-其他外币	3	5
质押-人民币	10	3
信用-人民币	17,412	16,867
信用-美元	15,309	10,558
信用-其他外币	2	4
	<u>32,779</u>	<u>29,188</u>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46,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71	6,579
	<u>38,850</u>	<u>81,769</u>

30 长期借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民币	1,669	4,009
保证-美元	125	1,420
保证-其他外币	3	6
质押-人民币	1,207	1,203
质押-美元	2,907	2,284
抵押-人民币	1,344	785
信用-人民币	133,072	110,599
信用-美元	65,209	65,068
信用-其他外币	3,795	3,954
	<u>209,331</u>	<u>189,328</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29)	<u>(32,779)</u>	<u>(29,188)</u>
	<u>176,552</u>	<u>160,140</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主要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人民币质押借款主要以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美元质押借款是以人民币 25.86 亿元保证金账户存款作为质押（附注 7），抵押借款以账面价值为 8.04 亿元的固定资产、2.97 亿元的在建工程和 0.46 亿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二年	27,447	45,051
二至五年	132,212	100,746
五年以上	<u>16,893</u>	<u>14,343</u>
	<u>176,552</u>	<u>160,140</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64%（2020 年 12 月 31 日：2.8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的公允价值为 2,042.2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880.71 亿元），该公允价值根据折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折现率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条款及特点与上述借款大致相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市场利率确定。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31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年利率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0 年	4.9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五年期产品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5 年	5.04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3 年 3 月 15 日	10 年	4.88	4,000	-	-	4,000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优先票据 - 十年期产品	2015 年 5 月 13 日	10 年	3.75	3,239	-	(33)	3,20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1 月 19 日	5 年	3.03	8,800	-	(8,800)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1 月 19 日	10 年	3.50	4,700	-	-	4,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3 日	5 年	3.15	12,700	-	(12,700)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3 日	10 年	3.70	2,300	-	-	2,3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24 日	5 年	3.08	9,500	-	(9,500)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24 日	10 年	3.6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6 年 5 月 11 日	5 年	3.45	15,000	-	(15,000)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1 月 24 日	5 年	3.45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1 月 24 日	5 年	3.45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2 月 22 日	5 年	3.66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2 月 22 日	5 年	3.66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4 月 23 日	5 年	3.96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三年期产品	2020 年 4 月 9 日	3 年	2.42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三年期产品	2020 年 4 月 9 日	3 年	2.42	10,000	-	-	10,000
中国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三年期产品	2020 年 4 月 27 日	3 年	2.43	1,000	-	-	1,000
				137,239	-	(46,033)	91,206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29)				(46,000)			-
				91,239			91,206

31 应付债券(续)

上述债券均以面值发行，无溢价或折价。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债券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的金额为 80.00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80.00 亿元）。

上述债券的公允价值为 863.84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323.23 亿元），该公允价值根据折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折现率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条款及特点与上述应付债券大致相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市场利率确定。

32 预计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弃置义务	114,819	3,254	(446)	117,627

资产弃置义务与油气资产相关。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折耗	6,323	40,667	7,418	40,836
工资及福利	1,251	7,433	1,258	6,072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	20,395	193,426	24,646	215,844
其他	11,941	65,286	8,995	50,603
	<u>39,910</u>	<u>306,812</u>	<u>42,317</u>	<u>313,355</u>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交纳企业所得税时，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资产折旧折耗	19,451	77,904	24,147	87,208
其他	24,308	98,813	23,196	92,798
	<u>43,759</u>	<u>176,717</u>	<u>47,343</u>	<u>180,006</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99	11,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48	16,390

34 股本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H 股	21,099	21,099
A 股	161,922	161,922
	<u>183,021</u>	<u>183,021</u>

1999 年, 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经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 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净资产折为本公司的国家股 16,000,0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未折入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经证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7 日完成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1,758,241.8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其中包括原由中国石油集团所持有的 175,824.2 万股国家股转为外资股的部分。

上述外资股包括 1,344,789.7 万股 H 股及 4,134.521 万份美国存托凭证 (每份美国存托凭证等于 100 股 H 股), H 股及美国存托凭证已分别于 2000 年 4 月 7 日及 2000 年 4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增发了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319,680.2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同时中国石油集团将其所持有的 31,968.0 万股国家股转为外资股 (H 股) 出售。

34 股本(续)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400,000.0 万股普通股（A 股），并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发行后，中国石油集团在 2007 年 11 月 5 日前持有的国家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 A 股。

35 资本公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84,340	-	-	84,340
其他资本公积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40,955	-	-	40,955
其他	1,927	503	-	2,430
	<u>127,222</u>	<u>503</u>	<u>-</u>	<u>127,725</u>

36 盈余公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3,517	-	-	203,517
任意盈余公积金	40	-	-	40
	<u>203,557</u>	<u>-</u>	<u>-</u>	<u>203,557</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

37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未分配利润	722,9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36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9,975

根据 2021 年 6 月 10 日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决定派发 2021 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 0.13040 元，按已发行股份 1,830.21 亿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 238.66 亿元。由于该股息是在财务状况表日后决定派发，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且在报告期末未确认为负债。

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50.00	2,344	739	77,071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45.62	10,915	11,034	42,446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98	47	2,920
哈萨克斯坦石油公司	33.00	15	-	1,172
其他				17,579
				141,188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b)	1,169,384	929,291	905,173	745,133
其他业务(c)	27,197	28,349	23,872	25,060
合计	1,196,581	957,640	929,045	770,193
其中: 合同收入(a)	1,196,129		928,558	
其他收入	452		487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b)	640,077	475,134	496,182	407,428
其他业务(c)	20,736	22,445	17,934	19,701
合计	660,813	497,579	514,116	427,129
其中: 合同收入(a)	660,391		513,887	
其他收入	422		229	

(a)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同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199,754	-	330,181	-	-	529,935
天然气	65,962	-	114,837	180,603	-	361,402
炼油产品	-	363,646	482,180	-	-	845,826
化工产品	-	92,483	21,013	-	-	113,496
管输业务	-	-	-	3,436	-	3,436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3,430	-	-	13,430
其他	47,189	3,174	596	14,116	604	65,679
抵销	(259,957)	(295,281)	(172,460)	(9,347)	(30)	(737,075)
合计	52,948	164,022	789,777	188,808	574	1,196,129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29,740	164,022	374,477	188,808	574	757,621
其他	23,208	-	415,300	-	-	438,508
合计	52,948	164,022	789,777	188,808	574	1,196,129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续)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合同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158,463	-	231,701	-	-	390,164
天然气	60,737	-	90,813	136,071	-	287,621
炼油产品	-	298,095	402,271	-	-	700,366
化工产品	-	68,712	12,750	-	-	81,462
管输业务	-	-	-	33,462	-	33,462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1,151	-	-	11,151
其他	36,162	2,936	443	9,564	456	49,561
抵销	(212,621)	(258,798)	(136,436)	(17,285)	(89)	(625,229)
合计	42,741	110,945	612,693	161,812	367	928,5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3,050	110,945	273,758	161,812	367	559,932
其他	29,691	-	338,935	-	-	368,626
合计	42,741	110,945	612,693	161,812	367	928,558

合同分类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商品类型		
原油	162,339	122,487
天然气	229,901	203,949
炼油产品	592,641	483,331
化工产品	92,047	68,440
管输业务	-	4,965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11,763	9,613
其他	28,079	21,814
抵销	(456,379)	(400,712)
合计	660,391	513,887

合同收入主要包括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及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主要于某一时点确认。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勘探与生产	306,112	247,140	247,833	208,119
炼油与化工	456,129	330,706	366,807	277,062
销售	948,212	917,905	737,540	722,120
天然气与管道	195,659	179,122	176,881	161,338
总部及其他	347	71	83	67
板块间抵销数	(737,075)	(745,653)	(623,971)	(623,573)
合计	1,169,384	929,291	905,173	745,133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勘探与生产	241,531	210,096	191,973	173,702
炼油与化工	356,696	254,224	279,105	204,700
销售	329,770	311,975	272,608	270,750
天然气与管道	168,112	160,808	151,867	157,556
总部及其他	347	71	83	67
板块间抵销数	(456,379)	(462,040)	(399,454)	(399,347)
合计	640,077	475,134	496,182	407,428

(c)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3,781	3,564	3,306	3,236
其他	23,416	24,785	20,566	21,824
合计	27,197	28,349	23,872	25,060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3,184	2,873	3,006	2,902
其他	17,552	19,572	14,928	16,799
合计	20,736	22,445	17,934	19,701

40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消费税	73,356	73,377
资源税	11,016	9,3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2	6,835
教育费附加	5,369	4,99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931	1,863
石油特别收益金	197	178
其他	2,833	1,786
	<u>102,084</u>	<u>98,423</u>

41 销售费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10,671	9,686
折旧、折耗及摊销	7,346	7,496
运输费	6,925	7,258
租赁包装及仓储保管费	1,575	1,627
其他	5,885	6,205
	<u>32,402</u>	<u>32,272</u>

42 管理费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14,507	12,145
折旧、折耗及摊销	3,212	3,488
修理费	3,957	3,034
租赁包装及仓储保管费	330	435
安全生产费用	2,339	3,069
技术服务费	327	264
其他税费	165	302
其他	1,585	2,398
	<u>26,422</u>	<u>25,135</u>

43 研发费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2,815	2,443
折旧、折耗及摊销	661	661
燃料及物料消耗	230	209
其他	4,582	3,462
	<u>8,288</u>	<u>6,775</u>

44 财务费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利息支出	10,698	15,346
其中: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651	3,440
减: 资本化利息	(504)	(460)
减: 利息收入	(1,279)	(1,396)
汇兑损失	7,772	5,966
减: 汇兑收益	(7,807)	(6,409)
其他	330	458
	<u>9,210</u>	<u>13,505</u>

45 其他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进口天然气增值税返还	1,136	2,272
营改增增值税即征即退	87	907
其他	1,286	904
	<u>2,509</u>	<u>4,083</u>

4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息收入	15	18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7,433	570
处置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收益	1	-
处置子公司收益	18,617	393
其他投资收益	147	82
	<u>26,213</u>	<u>1,063</u>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息收入	14	12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5,539	1,392
子公司宣布分派的股利	7,996	16,337
处置子公司收益/(损失)	216	(21)
其他投资收益	1	6
	<u>13,766</u>	<u>17,726</u>

47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应收账款	257	359
其他应收款	-	(8)
其他	11	-
	<u>268</u>	<u>351</u>

48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存货跌价损失	7	8,148
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288	3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79	-
	<u>474</u>	<u>8,151</u>

49 资产处置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期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处置利得	238	25	2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4	52	54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	169	784	169
	<u>461</u>	<u>861</u>	<u>461</u>

5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期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70	198	370
其他	537	1,262	537
	<u>907</u>	<u>1,460</u>	<u>907</u>

(b)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期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35	7	35
捐赠支出	84	184	84
非常损失	1	10	1
其他	2,748	29	2,748
	<u>2,868</u>	<u>230</u>	<u>2,868</u>

51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20,109	8,838
递延所得税	(910)	(4,034)
	19,199	4,804

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与按照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所计算的税款并不相同，差额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亏损）总额	87,015	(18,523)
按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754	(4,631)
以前年度税收清算调整	(108)	(206)
海外业务的税务影响	2,058	1,092
优惠税率的影响	(4,075)	2,090
非应纳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5,159)	(1,132)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务影响	4,836	5,448
未确认递延税项的暂时性差异及损失的税务影响	(107)	2,143
所得税费用	19,199	4,804

52 每股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1,830.21 亿股计算。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3 其他综合收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1	42	(41)	30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2	35	(104)	3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848)	1,464	(3,758)	(35,142)
其他	(43)	-	-	(43)
合计	(32,128)	1,541	(3,903)	(34,490)

54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本集团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196,581	929,045
减: 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12,024	738
耗用的原材料	(820,956)	(627,926)
职工薪酬费用	(66,828)	(60,746)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108,355)	(114,387)
信用减值损失	(268)	(351)
资产减值损失	(474)	(8,151)
租金费用	(1,231)	(1,508)
财务费用	(9,210)	(13,505)
其他费用	(112,307)	(122,962)
营业利润/(亏损)	88,976	(19,753)

55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亏损)	67,816	(23,327)	34,205	(20,748)
加: 资产减值损失	474	8,151	36	1,967
信用减值损失	268	351	28	1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98,381	104,959	65,850	66,2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5,403	5,730	2,227	3,499
无形资产摊销	2,499	2,448	2,110	1,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72	1,250	1,254	823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461)	(861)	(423)	(856)
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报废损失	472	2,308	436	272
干井费用	5,169	4,730	4,816	4,717
安全生产费	1,196	2,067	992	1,394
财务费用	9,210	13,490	7,695	10,865
投资收益	(26,213)	(1,063)	(13,766)	(17,726)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910)	(4,034)	(788)	(5,639)
存货的(增加)/减少	(40,030)	(1,530)	(17,798)	9,2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3,070)	(6,319)	(1,949)	(2,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3,758	(29,270)	(1,842)	(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34	79,080	83,083	53,365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394	90,335	36,118	19,13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631)	(86,409)	(40,787)	(4,63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额	35,763	3,926	(4,669)	14,500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88,033	145,950	38,118	42,787
减: 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33,639)	(27,319)	(2,000)	(2,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54,394	118,631	36,118	40,787

56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使用权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土地使用权	101,849	1,711	(128)	103,432
房屋建筑物	57,337	3,420	(1,147)	59,610
机器设备	2,641	936	(58)	3,519
其他	2,195	68	(49)	2,214
合计	164,022	6,135	(1,382)	168,775
累计折旧				
土地使用权	(6,967)	(1,838)	45	(8,760)
房屋建筑物	(10,839)	(3,214)	696	(13,357)
机器设备	(1,166)	(338)	27	(1,477)
其他	(712)	(31)	57	(686)
合计	(19,684)	(5,421)	825	(24,280)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4,882			94,672
房屋建筑物	46,498			46,253
机器设备	1,475			2,042
其他	1,483			1,528
合计	144,338			144,495

本集团租赁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为二年至三十年不等，分类为房屋建筑物的租赁标的物主要为租赁的加油加气站、储油库以及办公楼，分类为机器设备的租赁标的物主要为钻井设备、生产设备以及其他可移动设备。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使用权资产影响损益的折旧金额为 54.03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57.30 亿元）。

56 租赁(续)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30,432	129,2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 29）	(6,071)	(6,579)
	<u>124,361</u>	<u>122,644</u>

租赁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分析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323	11,824
一至二年	10,525	10,236
二至五年	29,403	29,862
五年以上	153,118	153,967
	<u>204,369</u>	<u>205,889</u>

5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与石油相关的产品、服务与活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包括：勘探与生产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及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公司管理层按照该划分评价板块经营业绩，并分配公司资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销售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此外，本集团根据具有相同风险的主体所在区域列示区域信息。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的输送和销售。

总部及其他板块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57 分部报告(续)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附注 4 所述会计政策相同。

(1) 经营分部

(a)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板块收入	313,009	459,384	962,448	198,205	610	1,933,656
减：板块间交易收入	(259,957)	(295,281)	(172,460)	(9,347)	(30)	(737,075)
对外交易收入	53,052	164,103	789,988	188,858	580	1,196,581
板块费用(i)	(227,417)	(204,305)	(629,758)	(54,098)	(8,749)	(1,124,327)
板块利润/(亏损)	31,803	23,561	6,906	18,158	(8,174)	72,254
不可分配费用						16,722
营业利润						88,976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84,123)	(11,559)	(8,736)	(3,157)	(780)	(108,35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463	39	(39)	11	-	474
信用减值损失	7	24	187	49	1	268
资本性支出	54,078	16,639	1,099	1,806	261	73,883
2021 年 6 月 30 日						
板块资产	1,513,214	436,060	568,090	310,467	1,601,060	4,428,891
其他资产						22,756
板块间抵销(ii)						(1,919,523)
资产总额						2,532,124
板块负债	625,749	206,855	381,215	111,849	574,042	1,899,710
其他负债						62,536
板块间抵销(ii)						(823,037)
负债总额						1,139,209

57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b)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板块收入	255,450	369,811	749,203	179,341	469	1,554,274
减：板块间交易收入	(212,621)	(258,798)	(136,436)	(17,285)	(89)	(625,229)
对外交易收入	42,829	111,013	612,767	162,056	380	929,045
板块费用(i)	(199,389)	(188,774)	(495,888)	(37,208)	(7,456)	(928,715)
板块利润/(亏损)	11,250	(9,902)	(8,364)	14,370	(7,024)	330
不可分配费用						(20,083)
营业亏损						(19,753)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81,810)	(11,819)	(8,661)	(11,262)	(835)	(114,38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4,201	203	3,754	(7)	-	8,151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9	(4)	197	139	-	351
资本性支出	54,366	6,418	6,491	7,279	207	74,76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板块资产	1,494,229	433,364	508,232	356,082	1,660,460	4,452,367
其他资产						17,361
板块间抵销(ii)						(1,981,328)
资产总额						2,488,400
板块负债	658,521	186,332	321,460	192,456	573,340	1,932,109
其他负债						80,114
板块间抵销(ii)						(890,708)
负债总额						1,121,515

(i) 板块费用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其他收益。

(ii) 板块间抵销主要是抵销板块间的往来和投资。

(2) 区域信息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对外交易收入		
中国大陆	758,070	560,413
其他	438,511	368,632
	1,196,581	929,045
非流动资产(i)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1,780,398	1,789,455
其他	182,026	190,785
	1,962,424	1,980,240

(i)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除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8 财务风险管理

1. 财务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一系列财务风险, 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汇率、利率以及油气产品价格的变动对资产、负债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国内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 但仍保留部分外币资产以用于进口原油、天然气、机器设备和其它原材料, 以及用于偿还外币金融负债。本集团可能面临多种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风险。人民币是受中国政府管制的非自由兑换货币。中国政府在外币汇兑交易方面的限制可能导致未来汇率相比现行或历史汇率波动较大。

此外, 本集团在全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 未来发生的企业收购、贸易业务或确认的资产、负债及净投资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货币计量时, 就会产生外汇风险。本集团的部分子公司可能利用货币衍生工具来规避上述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有息资产不面临重大的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借款(包括应付债券)。浮动利率借款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借款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但这些风险对于本集团并不重大。对本集团借款和应付债券及它们的利率、到期日的详细分析载于附注 30 和附注 31。

(c)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广泛的与油气产品相关的业务。油气产品价格受本集团无法控制的诸多国内国际因素影响。油气产品价格变动将对本集团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本集团以套期保值为目的, 使用了包括商品期货、商品掉期及商品期权在内的衍生金融工具, 有效对冲部分价格风险。

58 财务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货币资金及应收客户款项。

本集团大部分货币资金存放于中国国有银行和金融机构, 本集团相信该类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对客户信用质量进行定期评估, 并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历史信用记录设定信用限额。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的账龄分析如附注 8。

合并资产负债表所载之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价值体现本集团所面临的重大信用风险。其他金融资产并不面临重大信用风险。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集中重大信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未来发生金融负债偿付困难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 本集团可通过权益和债券市场以市场利率融资, 包括动用未使用的信用额度, 以满足可预见的借款需求。

鉴于较低的资本负债率以及持续的融资能力, 本集团相信其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到期日的分析列示于附注 30、附注 31 和附注 56。

2. 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目标是优化资本结构, 降低资本成本, 确保持续经营能力以回报股东。为此, 本集团可能会增发新股、增加或减少负债、调整短期与长期借款的比例等。

本集团主要根据资本负债率监控资本。资本负债率=有息债务/(有息债务+权益总额), 有息债务包括各种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超短期融资债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资本负债率为 21.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3%)。

58 财务风险管理(续)

3. 公允价值估计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用于确定本集团各类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方法和假设列示于相应的会计政策中。

鉴于下列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都是短期性质，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大致相同。这些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短期借款。固定利率的长期借款的账面价值可能会与其公允价值不同。关于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分析分别载于附注 30 和附注 31。

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计量结果主要属于第一层次输入值，即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计量结果主要属于第三层次输入值，均为短期银行承兑汇票，其公允价值与票面值大致相同。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集团是本公司控股母公司, 是中国政府直接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中国	戴厚良	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油品销售、油气储运、石油贸易、工程技术服务和石油装备制造等

(b)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80.41	80.41	80.41	80.41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 6(1)。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家管网集团	联营企业
中油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合营企业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集团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辽河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国际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联合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在 2008 年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的基础上，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本协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相互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中国石油集团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物资供应、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及金融服务。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以下原则定价：（1）政府定价；或（2）无政府规定价格，则参照市场价格；或（3）如（1）和（2）的情况均不适用，则采用成本价或协议价格。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原协议中的全部条款。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 2017 年签订的总协议中的全部条款。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在 2000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基础上，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7.73 亿平方米的土地，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不含税费）调整为不超过 57.8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42 亿平方米的土地，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不含税费）调整为不超过 56.7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在原房产租赁合同及房产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重新签署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即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新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于新房产租赁合同生效之日终止。据此, 本公司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52,968 平方米的房产, 测算年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 新房产租赁合同的租赁终止期限截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 该确认函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据此, 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287,486 平方米的房产, 并同意将房屋租赁的年租金调整为约人民币 7.13 亿元。双方可参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约每三年对租赁房产面积及租金进行适当调整, 但任何调整均应确保不超过市场可比公允价格。

	注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向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	34,845	32,839
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	(2)	49,696	39,579
生产服务	(3)	54,769	47,944
社会服务	(4)	700	578
生活服务	(5)	506	419
物资供应	(6)	4,356	4,625
金融服务			
利息收入	(7)	67	130
利息支出	(8)	1,923	3,906
其他金融服务支出	(9)	1,132	707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	(10)	3,123	4,158
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资产采购	(11)	182	430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注释:

- (1) 指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化工产品、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计量、质量检验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 (2) 工程技术服务主要指地质勘探、钻井、固井、录井、测井、试油、油田建设、炼化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和装置维修和检修等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 (3) 生产服务包括机器设备维修和供应水、电及煤气，也包括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如提供通讯、运输、消防、资产租赁、环境保护及卫生、道路维修、制造机器设备和零件等。
- (4) 社会服务主要指保安系统、教育、医院和幼儿园等服务。
- (5) 生活服务主要指物业管理以及提供培训中心、旅馆、员工餐厅、公共浴室等服务。
- (6) 物资供应主要指物料采购、质量检验、存储、发送等产品或服务。
- (7)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444.49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403.77 亿元）。
- (8)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包括在关联方借款中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余额为 924.27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962.98 亿元）。
- (9) 其他金融服务支出主要指保险和其他业务的费用。
- (10)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是指：1）按照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达成的房屋与土地租赁合同计算并支付的租赁费用；2）根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达成的其他租赁协议支付的租金及其他费用（包括所有租金、租赁服务费及行使购买选择的价格等）。
- (11) 资产采购主要指制造设备、办公设备、交通设备的购置。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续)

(b)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按照政府定价或市场价格定价。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产品销售		
—原油	5,264	2,631
—炼油产品	13,402	10,971
—化工产品	301	585
—天然气	2,459	-
服务销售	25	23
购买产品	12,382	11,406
购买服务	34,520	895

(5) 委托贷款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市场利率通过中油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委托贷款, 本公司与子公司间的贷款已在本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述已抵销委托贷款包括本公司提供给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1.68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55 亿元), 子公司提供给本公司的委托贷款 168.17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91.85 亿元)。

(6) 担保事项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对本集团的部分借款及债券提供担保, 详见附注 29、附注 30 及附注 31。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往来款项余额

(a)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		
应收账款	5,365	7,814
预付账款	13,814	11,497
其他应收款	5,533	4,3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633	8,670
联营及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1,427	842
预付账款	7	314
其他应收款	816	7,926
其他流动资产	11,466	10,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7	6,58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5.37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0.05 亿元）。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应收款项总额 33%（2020 年 12 月 31 日：42%）。

(b)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		
应付票据	457	992
应付账款	41,761	48,967
其他应付款	24,573	11,159
合同负债	590	2,67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01,728	99,725
联营及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5,020	2,930
其他应付款	151	3,214
合同负债	19	2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付关联方款项占应付款项总额 32%（2020 年 12 月 31 日：33%）。

5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千元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4,507	4,429

60 或有事项

(1) 银行和其他担保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银行或其他重大担保的事项。

(2) 环保责任

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该等法规均影响到油气营运。但是，根据现有法规，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除已计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额外，并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3) 法律方面的或有责任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集团日常业务中一些非重大的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4) 集团保险

本集团已对车辆和有些带有重要营运风险的资产进行有限保险；已购买意外事故导致的个人伤害、财产和环境损害而产生的第三者责任保险；并购买雇主责任险。本集团其他未被保险保障而将来可能产生的责任对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于现时未能合理预计。

61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签约但尚未执行的资本承诺款项为 3.9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7.14 亿元）。

上述资本承诺款项主要来自于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承诺。

(2) 勘探和采矿许可证

本公司每年需向自然资源部支付勘探和采矿许可证费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支付该项费用 0.64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支付该项费用）。

按现行政策规定，预计未来 5 年每年度需支付的金额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500
一年至两年	500
两年至三年	500
三年至四年	500
四年至五年	50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1)	(1,4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70	198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	16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18,617	39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8)	3,340
	17,136	2,50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39)	(68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7,492)	(11)
合计	7,805	1,804

二、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678.17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678.16 亿元，差异为 0.01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3,926.52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3,929.15 亿元，差异为 2.63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致。

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于 1999 年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人民币	2020 年 人民币
营业收入	4	1,196,581	929,045
经营支出			
采购、服务及其他		(808,932)	(627,188)
员工费用		(66,828)	(60,746)
勘探费用（包括干井费用）		(11,141)	(10,569)
折旧、折耗及摊销		(108,355)	(114,388)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30,326)	(29,883)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5	(102,411)	(98,931)
其他收入净值		19,875	6,617
经营支出总额		(1,108,118)	(935,088)
经营利润/（亏损）		88,463	(6,04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7,807	6,409
外汇损失		(7,772)	(5,966)
利息收入		1,279	1,396
利息支出		(10,194)	(14,886)
融资成本净额		(8,880)	(13,047)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利润		7,433	570
税前利润/（亏损）	6	87,016	(18,520)
所得税费用	7	(19,199)	(4,804)
本期利润/（亏损）		67,817	(23,324)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	(64)
（二）可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28)	(444)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			
中所享有的份额		(69)	75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182)	(433)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		64,635	(23,757)
本期利润/（亏损）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53,037	(29,983)
非控制性权益		14,780	6,659
		67,817	(23,324)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50,675	(31,297)
非控制性权益		13,960	7,540
		64,635	(23,7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人民币元）	8	0.290	(0.1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0	1,418,990	1,452,091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257,500	250,6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909	902
使用权资产		208,840	209,786
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74,879	67,4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99	11,364
到期日为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		10,049	9,119
非流动资产总额		1,984,766	2,001,359
流动资产			
存货	11	168,562	128,539
应收账款	12	73,280	52,325
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111,500	109,262
应收票据		5,710	8,076
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		33,639	27,3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4,394	118,631
持有待售资产		-	42,615
流动资产总额		547,085	486,767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13	348,041	316,140
合同负债		88,467	91,477
应付所得税款		5,727	3,730
应付其他税款		39,361	59,994
短期借款	14	114,974	117,542
租赁负债		6,071	6,579
持有待售负债		-	9,956
流动负债总额		602,641	605,418
流动负债净值		(55,556)	(118,651)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929,210	1,882,708
权益			
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183,021	183,021
留存收益		764,992	727,955
储备		303,452	304,182
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1,251,465	1,215,158
非控制性权益		141,187	151,463
权益总额		1,392,652	1,366,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	267,758	251,379
资产弃置义务		117,627	114,819
租赁负债		124,361	122,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38	16,380
其他长期负债		9,374	10,865
非流动负债总额		536,558	516,087
权益及非流动负债总额		1,929,210	1,882,7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当期利润/(亏损)	67,817	(23,324)
调整项目：		
所得税费用	19,199	4,804
折旧、折耗及摊销	108,355	114,388
干井费用	5,169	4,730
安全生产费	1,196	2,067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利润	(7,433)	(570)
坏账准备计提净额	268	351
存货跌价损失净额	7	8,14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67	-
处置及报废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249	2,283
处置及报废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收益	(238)	(836)
处置附属公司的收益	(18,617)	(393)
股息收入	(15)	(18)
利息收入	(1,279)	(1,396)
利息支出	10,194	14,886
营运资金的变动：		
应收账款、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23,070)	(6,319)
存货	(40,030)	(1,530)
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	18,077	(31,850)
合同负债	(3,010)	9,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37,306	95,307
已付所得税款	(21,272)	(16,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6,034	79,0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人民币	2020 年 人民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资本性支出	(111,369)	(105,398)
收购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387)	(1,411)
预付长期租赁款项	(74)	(1,619)
购买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81)	(2,242)
购买附属公司	-	(76)
处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所得款项	760	123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所得款项	335	85
出售投资及于联营公司的投资所得款项	33,457	-
已收利息	1,050	1,167
已收股息	8,957	1,166
增加到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250)	(2,57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净额	(74,802)	(110,776)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短期借款	(377,257)	(418,212)
偿还长期借款	(37,803)	(97,604)
偿还租赁负债	(5,970)	(6,970)
已付利息	(8,444)	(10,125)
支付非控制性权益股息	(3,778)	(7,768)
支付母公司股东股息	(1,308)	(1,071)
取得非控制性权益支付的现金	-	(2)
新增短期借款	346,861	432,515
新增长期借款	83,141	143,723
非控制性权益现金投入	4	143
融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净额	(4,554)	34,629
外币折算差额	(915)	9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5,763	3,9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118,631	86,4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54,394	90,3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非控制性	权益总额
	股本	留存收益	储备	小计	权益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743,124	304,011	1,230,156	214,149	1,444,30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净（亏损）/利润	-	(29,983)	-	(29,983)	6,659	(23,324)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1,314)	(1,314)	881	(433)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	-	1,926	1,926	141	2,067
股息	-	(12,081)	-	(12,081)	(10,481)	(22,562)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	-	-	(2)	(2)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	-	-	-	143	143
处置附属公司	-	-	1	1	(62)	(61)
其他权益变动	-	(8)	50	42	220	262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701,052</u>	<u>304,674</u>	<u>1,188,747</u>	<u>211,648</u>	<u>1,400,395</u>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727,955	304,182	1,215,158	151,463	1,366,62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净利润	-	53,037	-	53,037	14,780	67,817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2,362)	(2,362)	(820)	(3,182)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	-	1,129	1,129	67	1,196
股息	-	(16,000)	-	(16,000)	(13,315)	(29,315)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	-	-	-	901	901
处置附属公司	-	-	-	-	(12,270)	(12,270)
其他权益变动	-	-	503	503	381	884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764,992</u>	<u>303,452</u>	<u>1,251,465</u>	<u>141,187</u>	<u>1,392,65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组织结构及主要经营活动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 号），将核心业务及与这些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组，并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9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为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被统称为“本集团”。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i) 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ii) 石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iii) 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及(iv) 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附注 15）。

2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

本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一些新订及经修订的准则在本财务报表期间使用，本集团不必因采用这些新订及经修订的准则而变更起会计政策或进行追溯性调整。除预计将反映在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变更外，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本集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一致。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续)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是未经审计的，但是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恰当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必要的调整（通常只包括一般经常性的调整）都已经反映在本中期财务报表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并不一定预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预期的经营成果。

对于不均衡发生的费用，只有当在年度报告中可适当预估或作为待摊时，本中期财务报表才予以预估或作为待摊。

3 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

本集团对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定期进行评估，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是建立在历史经验和包括对未来事件在当前情况下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的。

以下事项对理解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运用的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非常重要：

管理层在运用本集团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以及估计不确定因素的主要来源与去年年度财务报表所披露的一致。

(a) 油气储量估计

原油和天然气储量对于本集团投资决策至关重要，同时也是测试减值准备的重要因素。证实油气储量的变化，尤其是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变化，将影响计入合并综合收益表的与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的产量法折旧、折耗和摊销。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减少将增加折旧、折耗和摊销金额。证实油气储量的估计需根据新情况的变化作出向上或向下的调整，比如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新情况或者经济因素的变化，包括产品价格、合同期限、技术进步或开发方案等。

3 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续)

(b)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减值估计

由于事件的发生或环境的变化使资产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需对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包括油气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是否减值及减值金额的大小包含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比如未来原油价格、天然气价格、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的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结构及产量、产量剖面、油气储量等。减值准备的测试和计算是考虑目前的经济形势，基于与本集团的经营计划一致的假设而做出的。某些假设发生对其有利的变化可能会使本集团免于对这些资产计提减值或者需要冲回以前期间计提的减值准备，对某些假设不利的变化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计提减值。例如，当预计未来现金流时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价格与未来实际价格不一致或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产量剖面与未来实际产量剖面不一致时，将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多计提或少计提减值。

(c) 对商誉减值的估计

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市场报价可能难以获得，故而很难准确地估计该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过程中，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以确定未来销量、销售价格、运营成本以及折现率等假设。管理层使用所有已知信息，包括基于合理而有依据的假设所得出的估计，以确定合理的可收回金额。关键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商誉减值评估的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d) 对资产弃置义务的估计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根据未来弃置和恢复支出进行确认，其金额等于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对预计未来支出的估计是基于当地现有条件和相关要求做出的，包括法律要求、技术和价格水平等。除了这些因素外，对油气资产经济寿命和折现率的估计也会影响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上述任何估计的变化将在油气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内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3 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续)

(e)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交纳企业所得税时，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资产将留待未来东部地区分公司产生利润时用以抵扣应交所得税额。如果未来政策调整，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所得税费用。

4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是指销售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及化工产品，以及输送原油、炼油产品和天然气所得的收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收入信息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199,754	-	330,181	-	-	529,935
天然气	65,962	-	114,837	180,603	-	361,402
炼油产品	-	363,646	482,180	-	-	845,826
化工产品	-	92,483	21,013	-	-	113,496
管输业务	-	-	-	3,436	-	3,436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3,430	-	-	13,430
其他	47,189	3,174	596	14,116	604	65,679
板块间抵消数	(259,957)	(295,281)	(172,460)	(9,347)	(30)	(737,075)
合同收入	52,948	164,022	789,777	188,808	574	1,196,129
其他收入						452
合计						1,196,5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29,740	164,022	374,477	188,808	574	757,621
其他	23,208	-	415,300	-	-	438,508
合同收入	52,948	164,022	789,777	188,808	574	1,196,129
其他收入						452
合计						1,196,581

合同收入主要包括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及化工产品销售收入，主要于某一时点确认。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4 营业收入(续)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158,463	-	231,701	-	-	390,164
天然气	60,737	-	90,813	136,071	-	287,621
炼油产品	-	298,095	402,271	-	-	700,366
化工产品	-	68,712	12,750	-	-	81,462
管输业务	-	-	-	33,462	-	33,462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1,151	-	-	11,151
其他	36,162	2,936	443	9,564	456	49,561
板块间抵消数	(212,621)	(258,798)	(136,436)	(17,285)	(89)	(625,229)
合同收入	42,741	110,945	612,693	161,812	367	928,558
其他收入						487
合计						929,045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3,050	110,945	273,758	161,812	367	559,932
其他	29,691	-	338,935	-	-	368,626
合同收入	42,741	110,945	612,693	161,812	367	928,558
其他收入						487
合计						929,045

5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消费税	73,356	73,377
资源税	11,016	9,39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931	1,863
石油特别收益金	197	178
其他	15,911	14,120
	102,411	98,93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6 税前利润 / (亏损)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税前利润已计入及扣除下列各项：		
<u>计入</u>		
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的股息收入	15	18
计减坏账准备及信用减值损失	18	16
计减存货跌价损失	60	39
处置附属公司收益	18,617	393
<u>扣除</u>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摊销	2,902	2,342
折旧和减值损失：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98,847	104,962
使用权资产	6,606	7,084
作为费用确认的存货成本	946,499	759,624
坏账准备及信用减值损失	286	367
利息支出 (i)	10,194	14,886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249	2,283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低价值和短期租赁付款额	1,231	1,508
研究与开发费用	8,288	6,775
存货跌价损失	67	8,187
(i)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	10,698	15,346
包括：租赁负债利息	2,651	3,440
减：资本化利息	(504)	(460)
	<u>10,194</u>	<u>14,886</u>

7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当期所得税	20,109	8,838
递延所得税	(910)	(4,034)
	<u>19,199</u>	<u>4,804</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7 所得税费用(续)

根据中国所得税法规的相关规定，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主要为25%。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设在西部地区的部分分公司及子公司适用15%的优惠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年4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改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继续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8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 /（亏损）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和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是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除以本期间已发行股份数1,830.21亿股计算。

本会计期间内并无摊薄潜在普通股。

9 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人民币	2020 年 人民币
2021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a)	23,866	-
2020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c)	-	16,000

- (a) 经由2021年6月10日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于2021年8月25日决议派发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13040元，合计人民币238.66亿元。由于上述股息在财务状况表日后决定派发，截止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且在报告期末未确认为负债。
- (b) 2020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08742元，合计人民币160.00亿元，经2021年6月10日股东大会批准，并于2021年7月30日或之前支付。
- (c) 2020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0.08742元，合计人民币160.00亿元，并于2020年11月13日或之前支付。
- (d) 2019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06601元，合计人民币120.81亿元，经2020年6月11日股东大会批准，并于2020年7月31日或之前支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0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人民币
成本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48,030
本期增加	72,736
售出或报废	(10,558)
外币折算差额	(1,817)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708,391
累计折旧及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95,939)
本期折旧及其他	(98,594)
售出或报废	3,347
外币折算差额	1,785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289,401)
账面净值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18,990
	人民币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85,598
本期增加	84,839
售出或报废	(18,910)
外币折算差额	(1,219)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050,308
累计折旧及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02,374)
本期折旧及其他	(110,785)
售出或报废	7,455
外币折算差额	1,038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304,666)
账面净值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745,64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1 存货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原油及其他原材料	63,753	35,855
在产品	13,848	12,387
产成品	91,255	80,739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84	75
	168,940	129,056
减：存货跌价准备	(378)	(517)
	168,562	128,539

12 应收账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74,704	53,465
减：坏账准备	(1,424)	(1,140)
	73,280	52,325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以发票日期或收入确认日期，较早者为准）分析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72,349	51,641
一年至两年	537	374
两年至三年	221	209
三年以上	173	101
	73,280	52,325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还款期限一般不超过 180 天。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2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人民币	2020 年 人民币
期初余额	1,140	2,431
本期计提	274	367
本期转销	-	(1)
本期冲回	(17)	(8)
其他	27	-
期末余额	1,424	2,789

13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应付贸易账款	137,141	113,119
薪金及福利应付款	12,567	8,649
应付股息	25,181	952
应付利息	1,630	4,034
应付建造费用及设备费用	78,376	107,199
其他 (i)	93,146	82,187
	348,041	316,140

(i) 其他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财产险等。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贸易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一年以内	128,921	104,812
一年至两年	1,703	1,696
两年至三年	1,313	2,342
三年以上	5,204	4,269
	137,141	113,11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4 借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不含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82,195	42,354
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32,779	75,188
	114,974	117,542
长期借款	267,758	251,379
	382,732	368,921

借款的变动分析如下：

	人民币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8,921
新增借款	430,002
减少借款	(415,060)
外币折算差额	(1,131)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2,732

下表依据财务状况表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借款的到期期限分析，披露的金额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121,681	124,777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37,330	53,526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218,749	188,012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31,630	27,894
	409,390	394,20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板块信息

本集团主要经营与石油相关的产品、服务与活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包括：勘探与生产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及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公司管理层按照该划分评价板块经营业绩，并分配公司资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销售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此外，本集团根据具有相同风险的主体所在区域列示区域信息。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的输送和销售。

总部及其他板块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附注 2 所述之「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板块信息(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分部信息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313,009	459,384	962,448	198,205	610	1,933,656
减：板块间销售	(259,957)	(295,281)	(172,460)	(9,347)	(30)	(737,075)
外部营业收入	53,052	164,103	789,988	188,858	580	1,196,581
折旧、折耗及摊销	(84,123)	(11,559)	(8,736)	(3,157)	(780)	(108,355)
经营利润/(亏损)	30,870	22,185	6,640	36,888	(8,120)	88,46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7,807
外汇损失						(7,772)
利息收入						1,279
利息支出						(10,194)
融资成本净额						(8,880)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 司的利润	1,775	31	851	3,647	1,129	7,433
税前利润						87,016
所得税费用						(19,199)
本期利润						67,817
资本性支出	54,078	16,639	1,099	1,806	261	73,883
2021 年 6 月 30 日						
板块资产	1,469,902	434,693	548,913	145,918	1,571,691	4,171,117
其他资产						22,756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 司的投资	43,099	1,314	19,168	164,549	29,370	257,500
板块间抵销(a)						(1,919,522)
总资产						2,531,851
板块负债	625,749	206,855	381,215	111,849	574,042	1,899,710
其他负债						62,526
板块间抵销(a)						(823,037)
总负债						1,139,19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板块信息(续)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255,450	369,811	749,203	179,341	469	1,554,274
减：板块间销售	(212,621)	(258,798)	(136,436)	(17,285)	(89)	(625,229)
外部营业收入	42,829	111,013	612,767	162,056	380	929,045
折旧、折耗及摊销	(81,813)	(11,813)	(8,664)	(11,263)	(835)	(114,388)
经营利润/(亏损)	10,351	(10,540)	(12,892)	14,372	(7,334)	(6,04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6,409
外汇损失						(5,966)
利息收入						1,396
利息支出						(14,886)
融资成本净额						(13,047)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 (亏损)/利润	(103)	32	(956)	236	1,361	570
税前亏损						(18,520)
所得税费用						(4,804)
本期亏损						(23,324)
资本性支出	54,366	6,418	6,491	7,279	207	74,76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板块资产	1,452,554	432,022	489,984	195,353	1,631,577	4,201,490
其他资产						17,361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41,461	1,289	18,239	160,730	28,884	250,603
板块间抵销(a)						(1,981,328)
总资产						2,488,126
板块负债	658,521	186,332	321,460	192,456	573,340	1,932,109
其他负债						80,104
板块间抵销(a)						(890,708)
总负债						1,121,50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5 板块信息(续)

区域信息

	营业收入		非流动资产(b)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中国大陆	758,070	560,413	1,780,133	1,789,349
其他	438,511	368,632	182,026	190,625
	<u>1,196,581</u>	<u>929,045</u>	<u>1,962,159</u>	<u>1,979,974</u>

(a) 板块间抵销主要是抵销板块间的往来及投资。

(b)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除金融工具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或有负债

(a) 银行和其他担保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借款或其他重大担保的事项。

(b) 环保责任

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该等法规均影响到油气运营。但是，根据现有的法规，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除已计入本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的数额外，并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c) 法律方面的或有事项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集团日常业务中一些不重大的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d) 集团保险

本集团已对车辆和有些带有重要营运风险的资产进行有限保险，并购买因意外事故导致的个人伤害、财产和环境损害而产生的第三者责任保险，同时购买雇主责任保险。本集团其他未被保险保障而将来可能产生的责任对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于现时未能合理预计。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7 承诺事项

(a) 资本承诺款项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签约但尚未执行的资本承诺款项主要与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有关，金额为人民币 3.9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14 亿元）。

上述资本承诺款项主要为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承诺。

(b) 勘探及采矿许可证

本公司每年需向自然资源部支付勘探和采矿许可证费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支付该项费用 0.64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支付该项费用）。

按现行政策规定，未来 5 年预估的年度支付金额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500	800
一年至两年	500	800
两年至三年	500	800
三年至四年	500	800
四年至五年	500	800

18 关联方交易

中国石油集团为本公司控股公司，属于受中国政府直接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包括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其他受中国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国有企业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本公司和中国石油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8 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其他成员公司有广泛的交易和业务联系。基于此等联系，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公司之间的交易条款可能与其他关联方及非关联方之间的条款有所不同。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是按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的，具体如下：

在 2008 年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的基础上，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本协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物资供应、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及金融服务。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以下原则定价：（1）政府定价；或（2）无政府规定价格，则参照市场价格；或（3）如（1）和（2）的情况均不适用，则采用成本价或协议价格。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原协议中的全部条款。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 2017 年签订的总协议中的全部条款。

18 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续)

在 2000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基础上，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7.73 亿平方米的土地，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不含税费）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7.8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42 亿平方米的土地，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不含税费）调整为不超过 56.7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在原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基础上，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重新签署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该合同即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新房产租赁合同，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据此，本公司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52,968 平方米的房产，测算年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新房产租赁合同的租赁终止期限截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该确认函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据此，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287,486 平方米的房产，并同意将房屋租赁的年租金调整为约人民币 7.13 亿元。双方可参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约每三年对租赁房产面积及租金进行适当调整，但任何调整均应确保不超过市场可比公允价格。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8 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续)

- 产品销售指原油、炼油产品、化工产品和天然气的销售等。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532.59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43.60 亿元）。
- 服务销售主要指提供与原油和天然气输送相关的服务等。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30.37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6.89 亿元）。
- 购买产品和服务主要指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和物资供应服务等。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1,569.29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054.46 亿元）。
- 资产购置主要指购买制造设备、办公设备和交通工具等。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1.82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30 亿元）。
- 利息收入为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取得的利息。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息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0.67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30 亿元）。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44.49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3.77 亿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8 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续)

- 金融服务支出主要为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所取得的贷款所产生的利息费用和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所取得的保险服务所产生的保险费等。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支出总额为人民币 30.55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6.13 亿元）。
-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取得的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924.27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62.98 亿元）。
-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是指：1）按照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达成的房屋与土地租赁合约计算并支付的租赁费用；2）根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达成的其他租赁协议支付的租金及其他费用（包括所有租金、租赁服务费及行使购买选择的价格等）。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租金及其他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31.23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1.58 亿元）。
-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未结算金额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6,792	8,651
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20,170	24,117
其他流动资产	11,466	10,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70	15,251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71,962	67,262
合同负债	609	2,692
租赁负债	101,728	99,725

(b)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和其他福利	3,804	3,799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703	630
	4,507	4,42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8 关联方交易(续)

(c) 与中国境内其他国有企业的交易

除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交易以外，本集团与其他国有企业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产品和服务的销售和购买
- 资产购置
- 资产租赁；及
- 银行存款与借款

上述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

备查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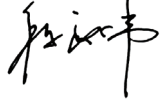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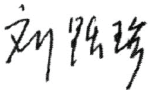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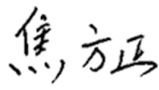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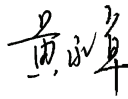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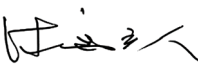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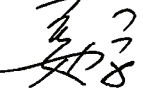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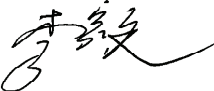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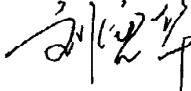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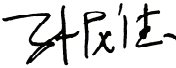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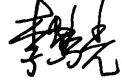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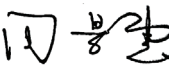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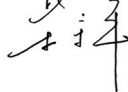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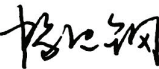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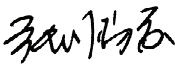
以下文件备置于北京本公司总部，以供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 1、载有董事长戴厚良先生、董事兼总裁黄永章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认真审阅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其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戴厚良	段良伟	刘跃珍	焦方正	黄永章
				
梁爱诗	德地立人	西蒙·亨利	蔡金勇	蒋小明
				
吕波	张凤山	姜力孚	卢耀忠	王亮
				
付锁堂	李家民	刘宪华	孙龙德	李鹭光
				
田景惠	柴守平	凌霄	杨继钢	张明禄
				
朱国文				

2021年8月26日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两种语言编制
在对中外文文本的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